

勝利與和平

—— 展烏共進金山會儀

朱 舒 喬
潛 翰 木
合 方 茹
著 丹 純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2 1712B

勝利與和平

—展覽會舊金山會議—

喬木等著



讀書出版社發行



勝利與和平

民國三十四年五月初版

著者 喬木 茹純 舒翰

朱丹 方潛 等

出版者 讀書出版社

重慶民生路一八八號

分發行 聯營書店

重慶林森路 成都祠堂街 西安南院門

經售處 全國各大書局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578.16
2249
:2

目 錄

從戰爭到和平

一 戰爭決定和平

二 歐洲拉着亞洲

三 聯合國國家與國際聯盟

四 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

五 英美之間

六 國際與國內

戰爭的團結保證了戰爭的勝利

一 戰略退守的嚴重時期

喬木



(一)

(五)

(六)

(一一)

(一六)

(二〇)

茹 純

(三一)

二 斯大林格勒是一個轉據點

(二八)

三 第二戰場開闢了以後

(三六)

勝利中奠定和平的基石

一 聯合國的作戰綱領

(四五)

二 怎樣勝利？怎樣和平？

(五〇)

三 勝利，和平，民主的大憲章

(五七)

最後消滅法西斯

朱丹

一 軍國主義與納粹主義

(六七)

二 糾正幾種傳說

(七〇)

三 割掉東普魯士毒瘤

(七三)

四 重要的是實物

(七五)



五 以牙還牙

(七八)

六 建設自由民主的德國

(七九)

到和平之路

一 保證戰後安全和平

(八二)

二 內容決定形式

(八三)

三 不是在走老路

(八五)

四 進步的戰爭進步的組織

(八六)

五 是現實不是幻想

(八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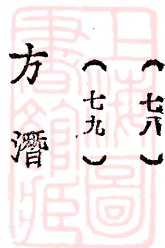
六 國際民主和國內民主

(九一)

附錄

一 羅邱大西洋宣言

(九四)



- 二 二十六國共同宣言 (九七)
- 三 莫斯科會議報告全文 (九九)
- 四 德黑蘭會議報告全文 (一〇九)
- 五 克里米亞會議報告全文 (一一四)
- 六 國際安全組織建議案 (一二五)
- 七 國際聯合會盟約 (一四四)
- 八 聯合國國家一覽表 (一五九)



從戰爭到和平

由於歐洲戰爭的即將結束，這一個世界已經走上了從戰爭過渡到和平的橋樑，即將過去的是人民的戰爭，行將到來的是什麼樣的和平呢？

一 戰爭決定和平

戰爭決定和平，未來的世界和平是怎樣一個面目決定於今天的世界戰爭是怎樣進行的。戰爭與和平是不可分的。

德黑蘭會議的主要任務是在軍事上打敗德國，那是一個軍事性的會議，但即在那一次會議中英美蘇三大反法西斯戰爭的領導國家已經對於未來的世界和平有了一個原則性的諒解了。德黑蘭會議的公報說：



「我們確信：我們的和協，必將使和平成爲永久性的和平。我們完全承認我們以及所有聯合國家負有真正的責任，要創造一種和平，那和平必是博得全世界各民族絕大多數人民的好感，而在今後許多世代中排除戰爭的苦難和恐怖」。

這是很自然的，因爲沒有一種政治上的諒解，軍事上的合作是不可能的。從純粹軍事觀點看，第二戰場條件早在一九四二年初就成熟了，然而德黑蘭會議到一九四三年底才召開，這當中的主要原因就是因爲英美蘇之間的這種政治諒解還沒有實現。

沒有政治上的諒解不可能有軍事上的合作，這是事情的一方面，另一方面，同樣不能忽視德黑蘭會議的主要任務依然是軍事性質的。德黑蘭會議對於歐洲問題的主要着眼點雖然不是忽視政治問題，却是以軍事上戰場形勢動爲主的，例如德黑蘭會議後英外相黏于爾斯拉夫問題所提出的三原則，共第一項就是：

「我們對於所有積極抗敵的份子都予以一切實際的援助」（一九四三，十二月十四日，英外相在下院發言）。

因此，德黑蘭會議後有不少人不重視德黑蘭協定，他們以爲英美蘇在德黑蘭會議的團結不過是迫于當時的軍事要求所成立的一種不得已的臨時辦法而已，一旦這種要求沒有了，還不是分

道揚鏢，各走各路？

這種懷疑從來就沒有動搖過英美蘇的團結基礎，但是到了去年的最後三個月，在比利時、意大利、希臘、南斯拉夫、波蘭所發生的一連串的内內外外的不幸事件，的確使人們懷疑英美蘇的團結是否能持續到戰後。

世界走到了十字路口，全世界的人民要求一個解答。

克里米亞會議簽署了這個問題，假如德黑蘭會議的歷史意義是在表示英美蘇能在戰爭中團結的話，克里米亞會議的歷史意義則指明在和平問題上英美蘇是同樣能團結的。德黑蘭會議決定了一反法西斯戰爭的勝利，克里米亞會議決定了民主的和平。

從理論上說這是很自然的，要不是這樣為什麼要打這場戰爭呢？難道這只是為了打垮德國法西斯來讓另外一種法西斯繼續生存下去嗎？這是不能想像的，從而也是不容許發生的。

然而重要的不是從理論上去推測繼續的結論，而是英蘇兩國對領導國家的領袖在克里米亞確立了這一民主和平的原則，並根據這些原則解決了實際問題。蘇聯曾確定了最後擊斃德國的計劃和根絕德國法西斯「最後形跡」的具體辦法；第二它確定了歐洲被解放國家的宣言，並根據這宣言的精神解決了波蘭和南斯拉夫的問題，而且建立了三大國家共同負責解決歐洲被解放國家的

4
問題經常性的機構；第三，它解決了頓巴敦橡樹會議關於世界安全機構的未解決的投票程序問題。

從克里米亞會議所實際解決的問題看，我們可以說克里米亞會議主要地是一個關於歐洲問題的會議，但是我們要問英美蘇是根據什麼樣的原則解決歐洲問題的呢？

用英首相邱吉爾的話說，那就是：

「我們處理歐洲大陸上被解放國家所有一切問題的兩個指導原則是很清楚的：一，當戰爭還在進行的時候，我們援助任何能殺死一個德國人的人；二，當戰爭結束的時候，我們解決問題的原則是經過一個自由的無拘無束的民主的選舉」。前一指導原則是勝利的原則，後一指導原則是民主的原則，德黑蘭會議確定了前一原則，克里米亞會議確定了後一原則。這樣看來，克里米亞會議所決定的實際問題雖然是歐洲問題，但克里米亞會議所確定的原則却是世界性的。

正是因為英美蘇的合作基礎，一不限于戰時，二不限于歐洲，而是基于世界性的原則上的合作，我們才能了解克里米亞會議的普遍意義，我們才能了解四月二十五日在舊金山召開的聯合國會議爲什麼可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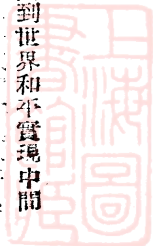
一 歐洲拉着亞洲

克里米亞會議在軍事上和政治上解決了歐洲問題，但從歐洲問題的解決到世界和平實現中間還有一段很大的距離，一條很長的路程，因為日本雖然在太平洋上遭受不斷的失敗，但嚴格說來打垮日本法西斯侵略者的任務却正在開始。

這一段路怎樣走呢？

假如歐洲的道路是從德黑蘭的勝利路線走到克里米亞的民主路線的話，那麼亞洲的情況儘管有不同，它是絕不可能從獨裁的路線走到失敗主義的路線上去的。歐洲戰爭的勝利是定了，民主主要地是爲了明天的和平；亞洲呢，亞洲的國內民主問題不僅關係于明天的和平，而且關係於今天的勝利。爲了勝利，在亞洲大陸上應該擔當主要作戰任務的中國非走上民主團結的道路不可。

三月三日美國副國務卿格魯先生關於爲了應付未來若干月間的重大情勢，國共必須團結起來成軍事努力的統一的談話，就指示着亞洲戰爭的發展，已經到了歐洲戰爭的德黑蘭會議最後的階段了。自然，這不是說亞洲戰爭的發展必須重複歐洲戰爭的道路，恰巧相反，我們有一切理由可



以相信，我們是能用更短的時間，更少的苦痛來走上歐洲所已經走上了的道路的。

這就是爲什麼必須要一切的力量來促成國內的民主團結在舊金山會議以前實現的緣故。

拜場日本法西斯侵略者的任務才正在開始，亞洲戰爭還包含着豐富的發展性，但不管發展的
路徑如何曲折，表現的形態如何複雜，它的前途是確定的，勝利與民主，爲勝利非民主不可，爲
和平更非民主不行。有些人不斷說中國特殊，請問中國能特殊到撥出這個星球外面去嗎？和平是
不可分的，四月二十五日在舊金山召開的聯合國會議，就是要制定這一個星球上的和平憲章。

三 聯合國與國際聯盟

三大領導國家——英美蘇的團結奠定了世界和平的基礎，爲了維持和鞏固未來的世界和平必
須具備一個世界和平與安全的機構。

這樣的安全機構在歷史上出現已經不是第一次了，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有過國際聯盟，如所週
知，國際聯盟是悲慘地失敗了。不少人因爲國際聯盟的失敗從而對於目前四世界機構也失去了信
心。事實上這一次聯合國國家去年秋季在頓巴敦簽定和最近在克里米亞確定的世界安全機構提案在

基本精神上是和第一次國際聯盟毫無相同之處的。

首先，過去的國際聯盟並不是鞏固和發展了上次戰爭中所已形成的協約國家間的團結基礎而形成的，國際聯盟對於團結作戰的協約國說，是另起爐灶，所以它不叫協約國家，而另外起名國際聯盟，但這一次的世界安全機構，對於聯合作戰的聯合國家，却非另起爐灶，而是把在戰爭中團結起來的聯合國家的團結鞏固和發展起來，成爲一個世界性的機構，所以它也不起別的名字而單純的稱爲「聯合國家」，這就指示着這一次世界和平與安全的機構是建築在聯合國家在作戰中的團結的基礎上，這一個新的機構的建立不過是把戰時的團結延長繼續到平時而已。中國有一句古話說處難之中識朋友，聯合國家的世界安全機構正是建築在「患難之交」上面的。

其次，過去的國際聯盟是在戰爭結束之後才着手組織的，然而這一次的「聯合國家」却是在戰爭還在進行中就已開始組織了。這雖然是一種比較表面的不同，但這裡邊却是有着很大的差別的，國際聯盟是在戰爭結束後組織的，所以在組織時很多人早已忘記戰爭中的團結了，中國有句古話說能某安樂有能共患難，而國際聯盟是一種共安樂的組織，共患難的日子早已就忘記了；聯合國家在戰爭中就着手組織這世界性的和平與安全機構，它指示着聯合國家將以進行作戰的團結精神來進行維持和鞏固和平的事業。人們已經開始了解和平的艱難不下於勝利，取得了和平才能

說取得真正的勝利。和平不是一件贖物可以來分取的。

然而，最後，「聯合國家」和國際聯盟最大差別還不是在這些名稱和組織的時期的外表上，而是在它的基本性質上。在這裡我們可以列舉出以下的三點：

(一)爲了真正有效，一個世界性的安全組織必須包括主要的世界列強；不然所謂集體安全的原則就不符合真實的力量對比，從而也就不能產生效力。在這一點上國際聯盟一開始的時候就漏了強大的美國，丟了新興的蘇聯，國際聯盟與其說是一個國際聯盟，不如說是一個以英法爲主的「西歐聯盟」；在這樣情況下它能發揮集體安全的作用嗎？和國際聯盟相反，這一次的「聯合國家」包括全世界的主要列強，擔當着反法西斯戰爭的三大領導國家的英美蘇都包括在內，亞洲的中國和歐洲法國的參加更加强了它的世界性。

(二)在性質上，國際聯盟一開始就是反蘇的，它是作爲反對歐洲人民革命的一個反動的工具而組成的；後來它雖然以蘇聯的參加而稍稍改變其性質，但已經遲了。國際聯盟以援助芬蘭進攻蘇聯而壽終正寢，正說明它是以反蘇始，以反蘇終。和國際聯盟相反，這一次的「聯合國家」不是以資本主義國家和社會主義國家對立爲基礎，而是以社會主義民主國家和資本主義民主國家的團結、合作爲目的。蘇聯是社會主義國家，英美則代表着有強大的工業力量和堅實的勞工運動

的資本主義民主國家；這兩系列的強大力量在戰爭中團結了，而且已經證明他們在處理戰後問題上同樣能夠團結，戰爭中團結的基礎爲了打垮共同的敵人，和平中團結的基礎是保障反法西斯的民主。這樣，一九一九、一九二〇、一九二一幾年中國際聯盟所幹的是撲滅歐洲的人民革命，但自前英美蘇在歐洲所做的却是歐洲人民的民主解放。歐洲的解放宣言，其所處理的具體對象雖然限于歐洲，但它的基本精神却是遍及于全世界的。

(三)組成不同，性質有別，但作爲一個維持世界和平與安全的機構，「聯合國國家」與國際聯盟的基本差異是國際聯盟把維持世界安全的責任平均地分配到所有大小國家，而真正能負起維持世界安全責任的主要列強却在形式上的集體安全制度的口號之下把它們應負的責任閃避了；「聯合國國家」(頓巴敦建議)的機構却是清清楚楚把維持世界安全的責任直接地放在實際上能維持世界安全的主要列強身上。國際聯盟作爲一個機構的缺點很多，但有一點却是特別值得提出的，那就是在執行任何決定與行動之前，要求其所有會員國家的一致，形式上美其名曰尊重小國發言，但實際上却往往是大國不願負責，找出一兩個小國出來反對一場，任何決定與行動都被推翻了，西班牙內戰時，英法的逃避責任就是以這樣的方式出現的。和國際聯盟相反，這一次的「聯合國國家」憲章，却明白的把決定行動的責任放在五大列強——五常務理事國家的身上；這五國在

事國家代表和六位另外選出的理事國家共同組織安全理事會，下設軍事參謀委員會作為「聯合國家」的執行機關，負責維持世界安全；至于國際聯盟過去用以敷衍塞責的關於經濟和社會制裁的機關完全劃歸經濟與社會理事會，與負責行動的執行機關完全分開。作為一個機構說，「聯合國家」和國際聯盟最大的不同點在此，它比較國際聯盟進步的地方主要地也在這裡。但正是在這一點上，顯出教條機會黨的初步建議受到抨擊，投票程序的問題由此而生，克里米亞會議解決了投票程序，但直至今日各方對於「聯合國家」憲章的批評還是集中在這裡。

怎樣批評呢？人們說：五大常任理事國家，他們的權力太大了，他們好像是維持世界和平秩序的警察；不過警察的秩序怕誰人來維持呢？假如警察們自己打起架來呢？「聯合國家」不應該給我們一個憲兵嗎？（事實上憲兵也不能解決問題的，因為有了憲兵，人們又會問誰來管理憲兵呢？還有管理憲兵的人，誰又來管理那管理憲兵的人呢……如於而玄之又玄，變成了衆妙之門）

二、

這裡面包含兩個問題：第一是大國權力太大，聯合國家有形成大國獨裁的危險，這是最近泛美會議對敦巴頓橡樹建議（三月八日）所作建議的中心；第二個問題是大國之間不易一致，無從決定問題，這是最近法政府拒絕為舊金山會議邀請國家的主要理由之一。第二個問題不能成立，

因爲和平的基礎就是建築在英美蘇的團結與一致上，假如說大國之間不易一致，那裏是根本不可能。英美蘇團結一致的可能，在那種情況下和平尚且不可能，安全根本談不上了。

關於第一個問題，這是假定了大國團結了，小國還有不滿意的可能；事實上這種情況自從世界力量的對比發展到這個世紀以來所不會有的事情。以國際聯盟爲例，如做過十四年國聯總秘書（一九一九—一九三三年）的英國波斯爵士就在去年三月十六日的新聞紀事報上寫過如下的話：

「凡與密切參與過國聯的議事經過的都有了一個共同的經驗，那就是當大國團結了，小國們總是滿意的，只有當大國之間發生了不和，亂子才出來，在那種情況下小國常常可能作大國的代理人來擴大不和……」（一九四四，三月十六日同報）。從這裡可以看出，只要大國能團結，小國的不滿是很少可能的。

四 社會主義與資本主義

事實上，作爲一個世界和平與安全的機構，賴巴敦橡樹的建議雖不至善至美，但已經做到照

願現實不忘理想的能事了；不過另一方面很顯然的，任何完美的機構是不能代替主要列強的實際政策，國際聯盟的致命傷不在它的機構不好，而在國際聯盟的領導國家沒有一個團結合作的政策。假如一旦英美蘇互相衝突起來，怎樣好的機構也不能拯救和平，假如英美蘇繼續團結，集體安全可行，世界和平有望。敦巴頓橡樹的建議不過是把這個世界和平的基本前提弄得非常清楚，而不把它隱藏在任何抽象的公式後面而已。有團結有和平，這是從事實方面說；為和平，非團結不可，這是從三大強國的責任上說。於是問題又回到出發點的地方：英美蘇三國之間能否長期合作嗎？

這塊面包含兩個大問題

第一個大問題是英美資本主義民主國家和蘇聯社會主義民主國家的團結合作問題。這一個問題在實際上又分成兩部份，一部份是以英蘇合作為主的英美蘇在歐洲問題上的團結合作，一部份是以美蘇合作為主的英美蘇在亞洲問題上的團結合作。

關於以歐洲問題為中心的第一部份的問題，我們知道，由於德黑蘭到克里米亞一路的發展，已經指明了英美蘇是可能在民主的基礎上建立起長期的合作來的。在這一種合作中，英美蘇雙方是互有讓步，具有共同的基礎的。共同的基礎是歐洲解放宣言中所具體規定了的民主程序，至

于讓步，在英美方面則是不支持和法西斯勾結的歐洲反動的封建力量，在蘇聯方面則是不用自己的刺刀在歐洲進行社會主義的革命。波蘭和南斯拉夫問題的解決都指示了只有在相互讓步的條件下和民主決定的基礎上，歐洲問題才能求得合理的解決；而這一解決的方式絕不如某些左派紛雜病者之所想像，實際上是蘇聯的勝利，也不是一些右派幻想家之所描畫，實際上是英美的勝利；事實的真像，正如美總統羅斯福三月一日在他的國會報告裡所說的一樣，是雙方都有所讓步的。

然而假如英美蘇在歐洲的合作僅僅是爲了應付急需的一種無原則的臨時措置，我們是沒有理由相信，這種合作是會久遠的。事實證明了這種合作不是一種無原則的應急措置，而是建立在一個共同的原則基礎上的，那基本的原則是民主。在這一意義上我們說歐洲解放宣言具有世界意義，它不僅奠定了英美蘇在歐洲合作的基礎，它同時奠定了英美蘇在世界規模上合作的基礎。

亞洲方面，有這樣一點不同，蘇聯直至今日還沒有參加對日作戰，不過不管戰爭的發展將來採取什麼途徑，縱即不是爲了對日戰爭的勝利，爲了世界和平的維持與鞏固，以美蘇合作爲主幹，英美蘇在亞洲的團結合作是必然的，而那團結合作的基礎，不可能和在歐洲的一樣。

所有這些已產生的和將產生的形勢是偶然嗎？不是的，世界變了，由于蘇聯生長成爲一個世

界的領導列強，整個世界的力量對比變了，例如素來以保守和現實見稱的南非總理史末資將軍就對這一問題說過如下的話：

「（紅軍打敗德軍的勝利是人類史上稀有的大業）。領導這一偉大成功的領導者的領導使全世界驚奇。人們可以說共產主義不行，不過假如這樣的成就是共產主義底果實的話，他們就不能不面對一個新的事實，而在未來的幾個世代中，人們是不能不對這一新的事實加以估計的。」（一九四四，三月三十一在南非議會的發言）。

同樣美國務院的發言人，助理國務卿柏利說過：

「蘇聯的力量將要增加，那不就是因為它的人口增多的原故，而且是因為它的工業效能和科學效能是在不斷增漲。西歐諸國和美國獨佔近代科學，工業和交通發展的時代已經過去了。這是一個新時代的開始」（一九四四，六月二十七日）。

以這樣強大的軍事力量和工業力量為基礎的蘇聯，這一新興的政治力量走上了世界舞台，要使得它的力量不在全世界的範圍內首先是和它接壤的歐亞兩洲發生影響是不可能的。這是一件新的事實，英美資本主義民主國家以怎樣的態度來面對這一新事實呢？兩條路，一條路是國際聯盟防禦蘇聯的舊路，這一條舊路是徹底破產了；另一條路是克里米亞英美蘇合作的新路，這一條路

不僅在克里米亞確定了，而且已經在歐洲獲得輝煌的成功。

那成功的輝煌和第一次歐戰一比就可瞭如觀火。第一次歐戰是怎樣結束的呢？歐戰的結束分成三部，首先是沒有進步意義的戰爭，其次是繼戰爭而來的是普遍於歐洲的人民革命，而最後一幕則是列強用暴力來撲滅歐洲革命和反蘇；但這一次的歐戰却不同了，歷史的發展不是分成三步來進行的，它只有一幕，英美蘇三國團結把一個反法西斯的戰爭打到底，而在這過程中和平地解決歐洲人民的資產階級性的民主革命，奠定了英美蘇長期合作的基礎。概括地說，在第一次歐戰時，因為戰爭是沒有進步意義的，所以戰爭和革命是連續發生的，人民的革命失敗了，戰爭的勝利也失敗了。而這一次呢？因為戰爭是革命的，戰爭與革命不是兩次發生的，而是戰爭勝利了，革命也成功了；因為它是一個革命的戰爭，所以它能在戰爭中完成革命。

由於蘇聯作爲一個領導的列強之一踏上了世界政治舞台，由於歐亞兩洲人民的覺醒和力量的增漲，由於英美資本主義民主國家內部的進步力量的抬頭，由於英美蘇的團結合作不是一種臨時的性的措置，而是基於雙方方面的長久利益——我們是有一切理由希望，經過這一次戰爭，歐亞兩洲的民主主義的革命是可以和平地完成的。這是英美蘇在全世界範圍對長期團結合作的基礎。

五 英美之間

然而英美資本主義民主國家和蘇聯社會主義民主國家的在民主基礎上的合作還不是問題的爭，英美之間能夠長期團結合作嗎？

假如英美和蘇聯之間的合作基礎是政治上的民主的話，那麼英美之間的合作基礎則是經濟與於政治的。老實說戰爭結束後，立即威脅着世界和平的問題主要地還不是英美蘇之間在政治上的對立，而是英美之間在世界市場上經濟的矛盾。

萬人皆知沒有經濟上的繁榮，世界和平是沒有保障的；沒有英美之間在世界市場上長期的合作，世界安全是沒有根基的。

爲了調整這一問題，聯合國去年曾經在布里斯敦制定了國際貨幣基金和世界復興開發銀行兩大經濟機構；但很顯然的，任何美善的經濟機構本身是不能解決當前的現實問題的。假如當事者的領導列強是沒有一個合理的政策和執行這個政策的決心的話。

當前的現實問題是那些問題呢？

經過了這一次戰爭，英美資本主義經濟的生產力是空前地提高了，資本主義的世界生產力是



幾何級數的提高了，但世界市場的範圍卻沒有增加；那麼，這些空前提高了的生產力究竟到哪裡去找尋市場呢？

誠然今天的世界是一個被戰爭的砲火摧毀了的世界，把這一個世界的瘡痍平復就是一個廣大的市場，因此有了善後和救濟的工作，這是重要的，但是作為解決世界市場的問題的方法是不夠的。

其次，經過這一次戰爭，德國和日本從世界市場上退出去了，這是一塊不小的空間，填補這空間就是世界市場的擴張，這也是很重要的，但作為解決世界市場問題的終極辦法是不夠的。關於這兩點，上次大戰的經驗和教訓都一再指明了。把有限的世界市場來瓜分不是解決世界市場的辦法，不僅解決不了問題，而且種下這一次大戰的種子。

現在，人們又一次走到這歷史的歧路了，我們還能踏前一次世界大戰的覆轍嗎？

問題的關鍵在哪裡呢？問題的關鍵在：美國擁有資本主義世界中最強大的生產力，英國擁有資本主義世界中最廣大的殖民地；英國因為害怕美國強大的生產力，在公開的世界市場上競爭不過美國，所以要維持殖民地制度，美國因它根本就沒有被保護的市場，而它又具有那樣強大的生產力，所以它主張，開放一切世界市場，從事自由競爭。假如我們不能在這互相矛盾的看法之中

找出一條合理的妥協的道路，英美在世界市場的矛盾是不會削弱，只有加強的，而這種不斷加強的矛盾是對於世界和平的威脅。

首先我們得承認英國的害怕美國在世界市場上的公開競爭是有根據的，據一個統計的材料，「平均每一個美國工人在一工作小時中的生產量相當於平均每一個英國工人生產量的二又二分之一倍至三又二分之一倍」。以這樣壓倒優勢的生產力，市場一旦開放，英國是有充分的理由恐懼美國商品的競爭的。

因此假如我們要顧慮到英國現實的處境的話，問題就不可能是世界市場的絕對封鎖或絕對開放，要是爲了使得英國能够並且願意開放市場，美國必須照顧到英國的特殊情況，和英國成立一個合理的分配協定。不然，一方面要求無條件的開放市場，一方面主張無條件的保持現狀，世界市場不儘得不到解決，而且世界和平還會遭到危險。

然而僅如此，還不能解決問題。因爲這只是一種合理的分配而已，世界市場並沒有擴大。不僅沒有擴大，假如英國還是繼續過去那種殖民地政策，世界市場的容量不僅不會增加而且還要繼續相對地縮小的。試以印度爲例：

自一九一三至一九三八，英國雖然還能相當經常地維持從印度輸入相當於全英國輸入額百分

之五的原料，但由於印度還停滯在半封建經濟的狀態下，千百萬人民大眾徬徨在飢餓線上，英國對印度的輸出額逐年減少了：一九一三年英國向印度輸出相當於全英國輸出額百分之十五的商品，到一九二九年這輸出額已減為百分之十點七，而到了一九三八却只有百分之七點二了。這生動地說明了，殖民地政策即對於英國的本國而言，在久遠的發展中是不能擴大世界市場的。

再舉一例。作為英國殖民地的北美十三州和美國獨立後的英美貿易關係：

當初英政府不肯放棄北美十三州，其原因之一就是因為英國統治階級恐懼北美一旦獨立了，英國將失去一塊安全的被保護的市場，但美國獨立了，英美間的貿易關係怎麼呢？一八一八年英首相加斯特里說：「從獨立後的美國，英國獲得了比在它仍為英國殖民地時更多的商業上的利益」。

從這一個是歷史的，一個現實的舉例中，我們可以看出殖民地政策不是擴大世界市場，而是縮小世界市場的。殖民地制度一天不改變，世界市場一天在縮小，而英美的資本主義生產力却一天天在發展，在提高；在這種情況下，資本主義經濟正常發展的可能性是很少的。因此為了擴大世界市場，爲了使得英美資本主義的經濟體系能夠正常發展，殖民地制度的廢除是絕對必要的。

時至今日，擴大世界市場只有一個辦法，那就是放棄殖民地制度，在讓殖民地人民自治——

獨立的基礎上展開規模宏大的全世界範圍內落後地區的開發計劃，在這一開發計劃中英美必須合作，但握着決定鎖鑰的是美國。正如同在這一問題上，英國手中握着政治的鎖鑰一樣，美國的手中握着經濟的鎖鑰。一旦這開發計劃能在民族獨立和民主自由的政治基礎上展開，世界市場於二十年之內擴張十幾倍是完全可以想像的。

只有在一個不斷擴張的世界市場的基礎上，英美在經濟上的合作有基礎，世界和平與安全的建立才有保障。

英美和蘇聯之間的團結是政治性的，英美之間的團結是經濟性的，這兩者表面上看來好像很不相同，但實際上却是一脈相通的：政治上的民主進步不僅是英美和蘇聯之間的合作基礎，而且是英美之間合作的基礎。民主不僅是通向永久和平的大道，而且是走上長期繁榮的階梯。

六 國際與國內

世界和平的機構解決不了世界和平的問題，世界和平的問題決定於英美蘇能否長期合作，英美蘇長期合作的客觀條件是具備了，然而客觀條件的具備是不是說和平會自動地到來；不，和平

是不會自動到來的，正如同勝利是不會自動到來的一樣；勝利需要爭取，和平更要爭取。因此，解決世界和平的問題，首先要看聯合國會議的各國政府是不是代表各國人民的全國性的民主政府；世界上絕沒有一個對內執行獨裁分裂政策的政府對外能夠執行國際的民主團結的政策。

其次，即使是政府具有代表全國各方面民主意見的全國性的政府，他們派赴舊金山會議的代表團依然是以能代表全國各種政治意見為原則。美國的代表團內民主共和兩黨平分春色，英國的代表團包含了保守黨和工黨英國兩大主要政黨，其他如法國、澳洲各代表團亦莫不如是。這理由是很簡單的，戰爭既然是人民的戰爭，那麼和平必定是人民的和平，只有真正代表人民的人才能組織人民的和平。

因此，建立世界和平的問題在表面上看來是一個國際問題，但實質上却是一個國內問題，因為沒有國內的民主團結就不可能有國際的民主團結的；在表面上看來，世界和平僅僅關係於未來的和平，但實際上却植根於今日的戰爭，因為戰爭決定和平，沒有人民在戰爭中的勝利是不可能想像人民在和平中的抬頭的。

舊金山遠時在太平洋的彼岸，但到舊金山的道路却擺在我們眼前，那道路是爭取民主團結的實現，打勝今天的反法西斯的戰爭，爭取明天的民主的和平。

(四月一日。)

戰鬥的團結保證了戰爭的勝利

茹純

在歷史上，有這麼一天，在人類的記憶裡是永遠不會抹去的，這就是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蘇德戰爭爆發的日子。

蘇德戰爭的爆發，是全世界政治發展的一個重大的歷史的轉捩點。蘇德戰爭爆發後，蘇聯人民爲保衛他們祖國自由的戰爭，就和全世界愛好和平的各國人民爭取民族解放和保衛民主自由的戰爭匯合成了全世界自由人類反對法西斯主義的偉大的正義戰爭。全世界愛好自由民主和平的各民族國家的人民都團結起來了，並在團結合作的基礎上，重新整頓和改編了反侵略的民主力量的一偉大陣容，建立了以蘇美英爲首的國際反法西斯主義的統一戰線。

一 戰略退守的嚴肅時期

在戰爭的烽火中，全世界自由人類都受到了嚴重的鐵鍊。爲了爭取戰爭的勝利，爲了澈底消滅法西斯主義，也爲了奠定戰後長期的和平，愛好自由的各國人民的國際團結是在繼續不斷的高漲着，更新着，增長着。

四年以來，這種戰爭中的國際團結合作關係的發展，大體上可以分爲三個階段。第一個階段是從蘇德戰爭爆發到斯大林格勒大捷，第二個階段是從斯大林格勒大捷到開闢歐洲第二戰場，第三個階段是從開闢歐洲第二戰場到現在。

第一個階段，全世界自由的人類是在嚴肅緊張的日子裡度過的。這是戰略退守的階段，在這個時期，不僅蘇聯人民的頭上籠罩着重大的危險，就是英美盟國也因戰爭力量還未動員而感到重大的威脅。特別是日本法西斯在蘇德戰爭爆發六個月後，挑起了太平洋戰爭，更把這個危險和威脅擴大了和加重了。試想想：當時，在世界各戰場上，希特勒軍隊和日本軍隊，是怎樣由於擁有進攻的突然性所造成的暫時的優勢，而掌握了一時的戰爭主動權，連續不斷發動了猛烈的進攻，並由此博得了不少戰術上的成就，霸佔了廣大的區域。在蘇德戰場上，希特勒軍隊不但包圍了列寧格勒，迂迴着莫斯科，而且還闖到了伏爾加河畔和高加索山麓；在北非戰場上，軸心軍隊也由突尼西亞推進到埃及，叩擊着近東的大門；在太平洋戰場上，日本軍隊只在很短的時期內，就霸

佔了西南太平洋和東南亞洲的廣大區域，出現在澳洲近海和印度的邊境上。東西法西斯夢想着在印度會師，形勢確是嚴重萬分。但是，憑着愛好自由各國人民作戰努力的不斷增強和彼此團結合作的不斷增長，畢竟在持久消耗的過程中，打破了東西法西斯的戰略計劃，在歐洲扭轉了戰爭主動權，在遠東爭取了增長實力所必需的時間。直到最後，在蘇德戰場上造成了斯大林格勒大捷，改變了整個戰爭形勢，就這樣，把這緊張嚴肅的時日度過了。

在這個時期，愛好自由各國人民團結合作的加強，首先是經過蘇聯與英美同盟關係的發展來進行的。我們知道：希特勒的野心是企圖以進攻蘇聯，掠奪蘇聯的資源來最後打敗英美，建立法西斯的世界統治。希特勒認為：只要他發動東線的戰爭就可以結束西線的戰爭，避免兩線作戰；只要他用革命的幽靈和布爾塞維克威脅的鬼話來恐嚇英美統治階級，就可以在國際關係上造成孤立蘇聯和各個擊破的局面。鼎鼎大名的國社黨領袖赫斯就抱着這個目的，在蘇德戰爭爆發前一個月演出了渡海奔英的一幕醜劇。結果是很明顯的，希特勒這套政治把戲可恥地失敗了。英美不但沒有參加法西斯強盜對蘇聯的遠征，而且恰恰相反，與蘇聯站在同一陣營去反對希特勒。蘇聯和英美結成了友好互助的同盟關係，而全世界愛好和平的各國人民又以蘇英美三大強國的團結合作為基礎，建立了反法西斯主義的民主聯盟。

就在法西斯德國背信棄義進攻蘇聯的當天，英國首相邱吉爾發表廣播演說，聲明「英國將盡力援助蘇聯和蘇聯人民」，認為「蘇聯的危難，就是英國的危難，也就是美國的危難」。擡夫起來說，也就是全世界的危難。第二天，美國副國務卿威爾斯代表美國政府也發表宣言，譴責納粹德國，第三天，羅斯福總統又正式宣佈，美國決定盡全力援助蘇聯。接着，三國間就互相派出軍事和經濟的代表團。後來，在莫斯科，英蘇舉行談判結果，就於一九四一年七月十三日締結了「英蘇對德作戰一致行動協定」。在這個協定中，英蘇兩國互相保證給予一切種類的援助和支持，並同時規定，除非雙方同意，絕不與希特勒德國進行停戰和議和的談判。這個協定算是第一次在正式文件中，把雜毀希特勒主義規定為英蘇共同作戰的目標，因此，它不但成為英蘇關係重大改善的一個標誌，奠定了英蘇友好互助和戰鬥合作的基礎，而且也是蘇聯和其他愛好和平自由的各國關係改善的一個起點，開闢了建立國際反法西斯陣線的寬闊道路。此後，陸續與蘇聯簽訂同樣性質協定的有薛戈爾斯基將軍領導下的波蘭流亡政府和貝奈斯總統領導下的捷克流亡政府。

構成蘇美英三國外交關係鞏固發展的第二個重大事件，就是一九四一年九月廿九日到十月一日在莫斯科舉行的英美蘇三國會議。先是羅斯福私人代表賀浦金斯於七月間到蘇聯，與斯大林商討美國援助蘇聯的物資供應問題，接着羅斯福和邱吉爾在八月間舉行大西洋會議，宣佈了大西洋

憲章，並同時決定聯名致函斯大林，提議召開三國會談以解決三國聯合資源的合理的分配問題。三國會談實際上把英美援助蘇聯對德作戰的一切問題都解決了。根據三國會談擬定的廣大計劃，蘇聯自十月份起就從英美開始得到飛機坦克和其他軍用物資的援助。

羅邱宣佈的「大西洋憲章」是值得大書而特書的。就整個原則精神來說，大西洋憲章可以說是反法西斯民主聯盟的共同的作戰綱領。蘇聯是在一九四一年九月倫敦同盟國會議上，就表示對這作戰綱領的完全贊同。後來，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廿六國在華盛頓又發表共同宣言，贊同「大西洋憲章所包含的共同作戰目的和原則。到現在，簽名於廿六國共同宣言而參加到聯合國中來的已經是四十四國了。

蘇英美三國友誼合作關係發展的新因素，就是一九四一年十二月間英國外相艾登的訪問莫斯科，以及接着在一九四二年五月間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長莫洛託夫的訪問倫敦和華盛頓。艾登在莫斯科會和斯大林及莫洛託夫就關於戰爭的佈置和戰後歐洲和平的組織問題，進行有效的談判。這個談判後來在倫敦繼續進行了。到四月間，英方就邀請莫洛託夫到倫敦去完成這個談判，而同時，美國也邀請莫洛託夫到華盛頓去談判具有緊急性質的軍事——政治問題。莫洛託夫於五月廿一日到倫敦，五月廿六日就與艾登分別代表英蘇兩方締結了「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與大不列顛

聯合王國對希特勒德國及其歐洲伙伴作戰同盟暨戰後合作與互助條約」。莫洛託夫去華盛頓的談判則是由當時蘇聯駐美大使李維諾夫所完成，而於同年六月十一日簽訂美蘇兩國「關於進行抵抗侵略戰爭適用互助諸原則之協定」。英蘇二十年同盟條約特別具有偉大的政治上的重要性。因為這個條約是首先把大西洋憲章的原則概括成爲更加明確的條文，不僅確定了兩國對現行戰爭之目的和性質的共同認識，而且還規定了在軍事——政治問題上的共同路線和共同政策；也不僅把英蘇兩國友好合作關係用正式的約束變成了堅固的同盟，而且還給歐洲未來的國際關係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後來蘇捷間和蘇法間的二十年同盟條約就是在英蘇這個條約的基礎之上簽訂的。

莫洛託夫在倫敦和華盛頓的談判，還曾特別討論到第二戰場問題。在英蘇和美蘇的聯合公報中，都對這個談判以相似的辭句一致聲明三國「對於在一九四二年在歐洲開闢第二戰場的迫切任務已得到完全同意」。開闢歐洲第二戰場是擊敗希特勒德國的必要途徑。三國的聲明就是對於開闢第二戰場的一個莊嚴誓約。

其後，正當斯大林格勒大會戰進行得最激烈的時候，邱吉爾首相於八月間首次訪問莫斯科，這就在斯大林格勒大捷前，構成蘇英美三國團結互助關係發展的最後一個階段，邱吉爾首相在莫斯科和斯大林舉行親切的會談，美國駐蘇大使哈里曼也參加了這個會談。這次會談的結束沒有參

佈，但無疑的，這次會談再度證實了英美蘇三國間親密友誼與諒解的存在，更進一步鞏固了三國已經發展了的同盟關係。當時，蘇德戰爭正進入決定的階段，希特勒把他所有的後備軍都調到了東戰場，企圖取得決定性的軍事成就，趕快結束對蘇戰爭。因此，英蘇兩國領袖的會談，就不啻是敵人政治上一個嚴重失敗。就這個意義上說，正是這個會談，成了轉捩時局的關鍵。

這一連串的重大事件，已給我們清楚的構畫出了戰略退守階段的嚴重時期中反法西斯民主聯盟的國際團結，是怎樣經過了蘇英美三國同盟合作關係的發展，而一天比一天擴大和加強起來。作戰綱領的確定，這就是給民主聯盟奠定了思想基礎，聯合資源的合理運用，這就是給民主聯盟準備了物質條件。因此，我們便看見，在戰爭的發展過程中，反法西斯民主聯盟不但物質上的後備力量越來越豐富，就是精神和政治上的後備力量也越來越雄厚。

二 斯大林格勒是一個轉捩點

歷史上空前壯烈的斯大林格勒保衛戰爭的偉大勝利，標誌出了整個反法西斯主義戰爭的深刻

這個轉變，就軍事上說，就是：在敵我力量對比發展的關係上，發生了對反法西斯民主聯盟決定有利的變化；戰爭的主動權和戰略優勢已從法西斯陣營轉入反法西斯陣營手中，戰略的退守階段由此過渡到了戰略的反攻階段。就政治上說，就是：廣大的歐洲被佔領區從此開始了從法西斯奴役之下解放出來的過程；反法西斯民主聯盟已不能不着手處理在戰爭時期就必須解決的許多戰後時期的問題。

申言之，斯大林格勒大捷扭轉了整個戰爭形勢。在蘇德戰場上，緊接着斯大林格勒保衛戰之後，蘇軍就在全線展開具有戰略性質的全面反攻：在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四三年的冬季戰役中，把敵人從伏爾加河打退到頓內茨河；在一九四三年的夏季和秋季戰役中，又把敵人從頓內茨河趕到頓伯河；在一九四三——一九四四年的冬季戰役中，更從頓河跨到普魯特河，越過國界，深入羅馬尼亞，把解放旗幟插在喀爾巴阡山麓；整個蘇聯被佔領區的四分之三的國土都解放出來了。在地中海戰場上，先是英美盟軍於一九四二年的秋季，在北非發動反攻，接着在一九四二——四三年冬季戰鬥中，把敵人趕出北非，繼之在一九四三年的夏季戰鬥中，先後在西西里和意大利南部實行敵前登陸，踏上了歐洲第一塊被侮辱和損害的土地。統治了意國二十年之久的墨索里尼，在意國人民反法西斯運動高漲的打擊之下，於同年七月滾下了台，法西斯主義的喪鐘從羅馬城頭敲響。

了起來。巴多格里奧政府實行了無條件投降，希特勒強盜集團開始了解體。在遠東和太平洋戰場上，則展開了長期而廣泛的交通線的爭奪戰。日本法西斯的進攻在澳洲和印度的邊緣被阻止了，日寇企圖配合德國夾擊蘇聯的計劃也被粉碎了，美軍開始在太平洋上進行逐島——鷓島戰爭，以自己壓倒的海空軍實力的優勢，去削弱日寇海空軍基地的優勢。這就是斯大林格勒大捷後世界戰爭的新的軍事形勢的簡明輪廓。

從斯大林格勒大捷到第二戰場開闢這個時期，世界軍事——政治形勢的最大特點是：法西斯力量一天比一天削弱，而反法西斯力量則一天比一天高漲。蘇美英三國的武裝力量都以解放者的雄姿，向黑暗的歐洲大陸進軍，踏進歐洲被佔領國家的領土，開始把這些國家的人民從法西斯暴君統治下解放出來。並幫助他們恢復國家的自由和獨立。

可是，我們知道：希特勒法西斯自從在斯大林格勒吃了大敗仗後，就傾心把自己的全部希望，把自己的戰略和政略計劃，放在拖延戰爭時間上面。希特勒企圖利用民主聯盟由於戰爭時日曠日持久而引起的種種困難，特別是利用許多政治糾紛，來進行挑撥離間盟國團結的陰謀。這樣，就不免在時局的明流中帶來了暗流，在時局的共同目標下帶來了紛歧，在時局的一般趨勢上，引起了混亂——但這都只是暫時的現象。

暗流之一，來自歐洲被佔領各國流亡政府中，比如波蘭流亡政府方面努力在國內以避兔犧牲作藉口，阻止人民進行武裝反抗，分裂國內的反法西斯運動，一方面在對外方面壓迫薛戈爾斯基將軍放棄友好蘇聯政策，而改採敵視蘇聯政策……。爲了粉碎這一挑撥陰謀，蘇聯便斷然宣佈與波蘭流亡政府斷絕外交關係。波蘭人民也唾棄流亡政府，走着自己的道路。在波蘭，廣大的人民都捲入了武裝鬥爭中來，並在鬥爭中，完成民主力量的團結，組織波蘭人民反法西斯的統一戰線——「國民會議」，旅蘇波僑也組織了「愛國聯盟」，在蘇聯幫助下，編組渡軍，對德作戰。

又如比如南斯拉夫流亡政府反動集團。這個反動集團，追隨於賣國賊米海洛維奇（曾三度擔任流亡政府軍政部長）之後，遂行一種軍事上的失敗主義和政治上的法西斯主義的反動政策，堅持反對在國內從血泊中成長起來的民族解放運動，不願與之實行團結合作，而南國國內民族解放運動，在鐵托元帥領導之下，却在自身發展過程中形成自己獨立的領導中心——南國人民解放軍和南國人民反法西斯解放會議。一九四三年十一月南人民反法西斯解放會議又改組成爲人民臨時政府，不願流亡政府的中傷和破壞，英美蘇三大盟國從反法西斯主義的共同事業出發，採取共同步驟，積極去支持和援助鐵托元帥，以便造成條件，使所有南國民主力量都能團結起來。

暗流的另一方面來自英國綏靖派和美國孤立集團……

在這種暗流影響之下，就難免產生混亂和紛歧，而造成這個時期國際上的許多「不解決事件」。最大的紛歧是在戰略問題上，到底應該採取「先歐後亞」呢，還是應該採取「歐亞並重」的戰略計劃？斯大林格勒大捷後，歐洲第二戰場還有沒有開闢的必要？其次是在對德國法西斯的態度上，到國應不應該和希特勒德國中途妥協談判和平？法西斯罪犯的法律地位和責任應該怎樣確定？應該受到懲辦的到底是怎樣一些罪犯？再其次就是在對歐洲被佔領國家和被解放國家的政策上，應該怎樣援助這些國家人民，進行有效的解放鬥爭，並恢復他們的民主自由，使這些國家的民主力量都能團結起來，保證他們享有按照自願方式選擇政府擁護自己生活的權利，而這樣做的時候，不致於違背大西洋憲章？意大利國內反法西斯各黨派聯盟與巴多格理政府之間的對立，徒然造成人民力量無謂的消耗，這種情況能夠容許繼續存在下去嗎？吉羅德和戴高樂之間的衝突應該怎樣合理解決？法國一切民主力量應該怎樣才能團結起來？最後，就是在戰後問題上，應該怎樣來着手處理，才符合世界上所有各民族人民切身的利益，符合大西洋憲章的原則精神？顯然，在所有這些問題上，都必須把混亂澄清，把紛歧終止。解決這些問題，不是沒有途徑可尋，這途徑就是：在更進一步發展友好互助和團結合作關係的基礎上，重新確定共同的出發點和前進的方向，重新規定共同的路線和共同的政策；在政治上取得完全協調，在步驟上取得完全一致。

是挑撥就把它粉碎，是暗流就把它堵塞。

先是在一九四三年一月間，羅斯福與邱吉爾會晤於卡薩布蘭卡，確定了同盟的世界戰略是先打敗希特勒，後打敗日本，同時也決定了敵人必須無條件投降的原則。戴高樂與吉羅德也於同時在卡港第一次會晤，成立了法國民主力量團結的原則上的諒解。（後來幾經會商，法國民族解放委員會就於同年六月在阿爾及爾成立）。接着三月尾，正當暗流涵湧時候，英登有訪美之行。這次英美會談的實際內容就是商討英美對蘇聯的關係問題。又接着羅斯福和邱吉爾於五月間舉行華府會議，又於八月間舉行魁北克會議。但是，這兩個會議都無法滿足客觀的要求，因為蘇聯在當時仍然負擔着反對德國的全部重担，而一路來都是英美對談，許多問題沒們經過三國共同的討論，結果，問題仍然是問題，沒有能夠得到解決。先是在華盛頓會議同時，羅斯福派了自己的專使台維斯，帶了封親筆函到蘇聯去傳達給斯大林，就這樣，抹去了當時由許多不愉快事件所造成的暗影。其時，共產國際執委主席團宣佈了解散共產國際，就這樣使希特勒失去了挑撥離間的藉口。後來，與魁北克會議同時，蘇聯提議召開三國會議，并首先更換駐英美大使，以葛羅米柯代李維諾夫，以古塞夫代邁斯基，李維諾夫和邁斯基都調回任外交人員副委員長，就這樣主動進行了三國會議的準備。

一九四三年十月間在莫斯科首先召開了三國外長會議，接着，在一個月以後，在伊朗首都德黑蘭召開了三國領袖會議。三國外長會議的最大收穫是：在軍事上，三國會經明確討論縮短對德戰爭的軍事行動；在政治上，三國則在世界戰後問題上商得了共同的路線和共同的政策。三國外長會議還會決定組織歐洲顧問委員會和意大利問題顧問委員會，兩個委員會接濟就在倫敦和阿爾及爾先後成立，對地中海和歐洲問題進行了有效的工作。

三國領袖會議發表了著名的「德黑蘭宣言」，在軍事上決定了開闢歐洲第二戰場時間和地點，在政治上也確定了戰後維持長期和平的國際民主團結的原則。兩個會議都劃分了時代，決定了歷史。說它們劃分了時代，這意思就是說，它們報導了一個新時代的來臨，這個新時代，就是國際民主與國際團結的時代，就是「沒有戰爭恐懼和災難」的「世界民主國家大家庭」的時代，就是新民主主義的時代。說它們決定了歷史，這意思就是，它們決定了無數世代人類的命運，至世界每個角落的各種形式的法西斯主義都将被消滅，全世界各民族人民都將保證在戰後度着長期和平自由幸福的勞動生活。

莫斯科——德黑蘭會議後，事變的激流更加涵湧奔騰地向前發展着：一九四三年十一月南斯拉夫成立了臨時政府，宣佈了按照民族聯邦原則把南斯拉夫改造成為新的自由的國家。同年十二

月蘇聯和捷克簽訂了兩國友好互助與戰後合作條約，也就是蘇捷二十年同盟條約。其後，一九四四年四月，兩國又在倫敦簽訂「關於蘇軍進入捷境後蘇軍總司令與捷克民政機構之間的協定」。蘇捷的傳統友誼，就這樣子由親密的政治——軍事合作膠固了起來。一九四四年三月，蘇聯與意大利恢復了外交關係，促進了意國一切民主力量的團結，接着，四月間巴多格里奧政府就按照民主原則進行了改組和擴大，意國六大政黨都參加了政府。其時，法國民族解放委員會也實行了擴大改組，容納了法國各黨派的代表參加，鞏固了法國的團結，改進了法國的民主。接着，於五月間，法國民族解放委員會就正式改稱為法國臨時政府。同年五月間，蘇英美三國根據民族平等原則與挪威分別締結了關於盟軍解放挪威後在挪國境內的民事行政和司法行政的協定。同時，三國又共同對芬、羅、匈、保四個納粹附庸發出最後通牒，促其立即退出戰爭。而最後的事變就是：英美盟軍在法北登陸，開闢了歐洲第二戰場，實踐了兩年前的莊嚴諾言，履行了莫斯科——德黑蘭會議的偉大決定。

所有這些重大事變都有力地證明着：歷史的列車是怎樣沿着莫斯科——德黑蘭會議的軌道運行。黑暗的閘門從此被打開了，國際民主團結的潮流在世界範圍內泛濫起來了。方生的正在加速地生長，要死的正在加速地死亡。在全世界人民的眼前，湧現了寬闊光明的民主原野。

三 第二戰場開闢了以後

要來的日子終於到了。六月五日，盟軍跨進了羅馬，六月六日，強大的英美武裝力量在法國諾曼地登陸，開闢了第二戰場。

這是一個震天動地的日子，報復的日子。這個偉大的日子，代表了人民的意志，人民要這樣做，就終於這樣地做了。這個偉大的日子也同樣顯示了歷史的力量：歷史是永遠前進的，沒有甚麼東西能夠阻止它的步伐。

如上所述，開闢歐洲第二戰場是打垮希特勒德國的必要途徑，是由德國的地理上和戰略上的形勢，以及反對法西斯侵略者的總經驗來決定的。換句話說，只有從東西兩面夾擊德國，逼使它進行兩線作戰，才能够擊敗德國。從這個意義上說，歐洲第二戰場的開闢，就劃開了世界軍事——政治形勢的新階段，展開了反法西斯民主聯盟共同事業的決定性的勝利。

首先，在歐洲戰場上，蘇軍從東線和英美盟軍從西線，發動了向德國法西斯巢穴的偉大莊嚴的進軍。在第二戰場開闢的第四天（六月十日），蘇軍就在卡累利阿地峽發動配合攻勢，接着，蘇軍從巴倫支海到喀爾巴阡山，長達二千多哩的戰線，捲起了攻勢的狂風暴雨，造成了歷史七次



前規模的波瀾壯闊的大運動戰。蘇軍高舉着正義的解放旗幟，不但在繼續不斷的猛烈攻勢中，把蘇維埃國土上的敵人完全肅清了，而且先後跨進了歐洲十個國家的領土，把芬蘭、波蘭、羅馬尼亞、匈牙利的全部領土和南斯拉夫、捷克、奧地利的大部份領土從德寇的奴役下解放了出來，並且把戰爭帶到了德國的本土去進行。德國的頗大一部份領土也解放出來了。英美盟軍則在法北登陸後，由於獲得法比國內地軍的有力配合，很快就把德寇的大西洋防線粉碎，並進而把德寇從法國、比利時盧森堡的全境和荷蘭的部份境內驅逐出來。去年年底在阿登山脈地帶粉碎了倫斯德特的反攻後，並在今年春天在廣大前線進行了更猛烈的戰鬥，把德寇的萊茵河防線也摧毀了。目前，英美盟軍正和蘇軍配合，加緊對德國心臟地帶的東西夾擊。時至今日，希特勒德國確是大勢已去，再沒有甚麼力量能夠挽救逼在眉睫的末日的到來了，柏林城頭插上勝利旗幟的日子確是不遠了。

其次，在太平洋遠東戰場上，尼米茲元帥統率下的美國強大海空軍力量已由吉爾貝特羣島躍進到馬紹爾羣島，又由馬紹爾羣島躍進到馬里亞納羣島，再由馬里亞納向北躍進到火山羣島，西躍進到琉球羣島。麥克阿瑟元帥率領的大軍則由澳洲，經過新幾內亞，一步一步跳上了菲律賓，瀟洗了「巴丹之役」的血仇。現在，馬里亞納羣島（主要三島爲關島、塞班、狄拿）上已建立

起強大的陸上空軍基地，加上美國第三、第五第七三支特種混合艦隊，挾數千架飛機的威力，已把毀滅帶到日本本土，而美軍登陸日本本土和中國大陸的日子也一天天迫近起來。美軍「橫渡太平洋」的時期就要光輝結束，遠東的決戰就要在日本本土和中國大陸上展開。但是，在亞洲大陸上的戰爭，却呈現着複雜多變的形勢。一方面，中美聯軍在史迪威將軍指揮下，經過長期的苦戰，光復了緬北，打通了中印交通，中印公路和中印油管的艱巨工程都光榮地完成了，可是另一方面，日寇在我國正面戰場的到處豕突狼奔和我正面戰場軍隊的節節後退，則形成了抗戰八年以來空前未有的危機。不但大陸交通線被敵人打通了，還有許多美國空軍的前進基地都喪失了。全世界到處都是一片勝利的歌聲，只有在中國正面戰場上，還繼續遭到軍事危機和困難。這種形勢，如果不力求有所改變，是無法迎接盟軍登陸，配合盟軍反攻的。

但是，通過歐洲戰場上連續不斷給予德國的聯合一致的打擊，通過對於執行德黑蘭會議決定的一致協調的戰鬥行動，反法西斯民主聯盟所博得的不僅是世界戰史上空前偉大的軍事勝利，而且是道義上和政治上的偉大勝利；不僅是聯合國國家戰鬥團結與友好合作關係的更加親密鞏固，而且是反法西斯國際統一戰線的更加擴大發展。

首先是希特勒強盜集團的土崩瓦解。羅馬里亞、芬蘭、保加利亞和最後的匈牙利，都先後在

蘇軍壓境和人民反法西斯羣衆運動高潮的情勢下，擺脫了德寇的羅絆，退出了希特勒的罪惡戰爭，并掉過頭來，對德宣戰，參加了民主聯盟的陣營。羅馬里亞，芬蘭，保加利亞和匈牙利都先後和蘇英美三國簽訂了停戰協定。這些協定同時是嚴厲的，也同時是寬大的。這些協定規定了要對這些國家的戰爭罪犯和法西斯份子進行無情的清算，但同時也規定保證這些國家人民按照民族平等原則恢復自己民主自由的國家——社會生活。現在，所有這些法西斯原來的國家，在其民主轉變的過程中，都成立了民主聯合政府，採取了對內對外實行民主團結的進步政策，這樣，就在事實上，使民主聯合陣線更加鞏固了擴大了。

其次，就是歐洲被佔領國家接連不斷從德寇奴役之下解放了出來。這些國家的人民，自從他們的祖國被滅亡以來，就沒有停止過對德寇進行不屈不撓的鬥爭，以爭取他們國家的獨立和自由。在這些國家的解放過程中，他們人民的努力和貢獻是很大的，比方：巴黎和法國最大部份領土都是法國內地軍解放的，南斯拉夫大部份領土的解放也是南國人民解放軍奮戰的結果。阿爾巴尼亞和希臘也都是人民解放軍自己解放的，波蘭的解放則是波軍與蘇軍并肩作戰所獲得的果實，在捷克被解放的領土上也灑灌着捷克人民的鮮血。這些國家人民在他們國家被解放後，就從事根據新的更廣大更健全的原則，組織民主自由的政治——社會生活，選擇能够代表自己意志的政府，

恢復國家的國際地位。包括各黨各派的民主聯合政府曾在這些國家普遍地成立起來。

其次就是戰後長期和平安全的組織，逐漸臻至成熟。本來莫斯科、德黑蘭會議就已為戰後和平擬定了指導性的計劃，自從那時以來，由於軍事上勝利的獲得，更在客觀事實的許多方面發展了這一計劃中許多基本原則和精神，比如，一九四四年七月間由四十四國專家代表們在國際貨幣會議上的通過「布里敦森林貨幣財政協定」，就在經濟財政的戰後合作上，制定了聯合計劃，以代替了過去的分歧的計劃。根據這一經濟合作的聯合計劃，不但可以調節各國的經濟衝突，而且可以促進世界和平的整個事業。接着在同年八月到十月間，先由英美蘇三國代表商討再由英美中三國代表繼續討論的結果，公佈了「頓巴敦橡樹會議」關於國際安全機構的計劃草案，由是奠定了世界和平的堅實基礎。後來，一九四五年二月間，世界職工會又在倫敦舉行大會，決定組織新的國際勞工組織——世界職工會聯合會，保證以加強勞動人民的國際團結，促進和維持世界的長期和平。所有這些協議，都表示全世界人民一致決心要在打敗世界法西斯的基礎上，消滅各種形式的法西斯主義，保證民主和進步在全世界的勝利。

但是，反法西斯民主聯盟所有這些政治上和道義上的成就，正如軍事成就必須努力作戰才能得到一樣，也是必須努力爭取才獲得的。出現在民主聯盟各國面前是一片寬闊光明的原野，但走

到這個原野，必須通過曲折艱險的道路，必須掃清道路上的許多障礙和困難。

我們知道，在戰爭的全期間，希特勒份子始終作狂妄的努力，拚命要使民主聯盟分裂，在他們中間引起互相猜忌和不信任的情緒，假如可能，就挑撥起他們互相沖突，來削弱他們的作戰努力。希特勒法西斯份子抱着這種野心是很明白的，因為再沒有自由人類的國際團結和國際民主對希特勒說來是更大的危險了。但是，希特勒法西斯所以敢於抱這種狂妄的企圖，也並不是無機可乘，無隙可鑽的。首先便是還有不少自居為法西斯主義「辯護士」們的存在，這些辯護士是各種各樣的。他們努力破壞英美蘇三國的團結合作，反對歐洲人民改造他們的國家。再期就是歐洲國家舊統治階級的官僚政客這些政治上的敗類，他們在戰爭全期間流亡國外，袖手旁觀，和他們的人民漠不相關，絲毫未對他們國家的解放有任何貢獻，而且實際上，他們國家的深重災難，要由他們負最大部份的責任。可是，他們却憑藉國際上某些集團的支持，圖謀私人和私黨的利益，企圖把破了產的舊統治和舊制度再加在被解放的各國人民的頭上。

正是因為這樣，所以毫不奇怪的，為甚麼，越是到了最後勝利的時期，在一九四五年的下半年，特別在歐洲，發生了幾乎普遍的政治危機和困難。

拿退出了戰爭的希特勒法西斯原先的附庸國家來說，像保加利亞和匈牙利在退出戰爭之時，

就成立了民主聯合政府，而像羅馬尼亞和芬蘭則由於舊統治階級的改頭換面，竊奪政權，民主聯合政府直到今年三月間才成立了起來。而這些國家民主聯合政府成立後，馬上就遭到新的困難，就是他們除與蘇聯建有外交關係外，還沒有得到英美等國的普遍承認。這就發生了這些國家人民選擇他們自己政府形式的權利，到底應該承認還是剝奪的問題。

再拿歐洲已解放各國來說，像意大利，在羅馬解放後，巴多格利奧辭職，由波諾米出組六政黨的聯合內閣，民主基礎算是擴大了，可是由於停戰協定（未經宣佈）的過分嚴酷的限制，意大利王家集團的反動活動，使波諾米內閣在內政外交上遭到很大的困難，引起了憲政府和六政黨分裂的危機。結果，於十月間便爆發為鬧潮，幸虧意國共產黨奔走團結，由波諾米重組新閣，意共在內閣中同時代表未入閣的社會黨和行動黨，才克服了危機，保持了團結。像法國，戴高樂將軍領導下的臨時政府，於巴黎解放後遷回巴黎，實行了擴大的改組，容納了國內抗戰黨派代表參加，可是同時在十月間却因為內地軍解散或歸併問題，一度發生危機，反動派堅持解散內地軍和全國抗戰會議，由於法國全國抗戰會議的嚴重抗議和人民的堅決反對，才把這個危機安全的度過去。像南斯拉夫，倫敦流亡政府將於去年六月間改組，新總理蘇伯西奇博士在以後幾個月中，曾三度跑到解放區與欽托元帥舉行會商，並曾一度赴莫斯科，結果，蘇伯西奇與欽托在十月間訂立了協

定，雙方同意成立南國統一的民主聯合政府。後來，蘇伯西奇把這協定帶到倫敦，就遭到彼得國王集團的阻撓和反對，幾經挫折，直到英美蘇三國出面支持欽托——蘇伯西奇協定，南國民主聯合政府才於今年三月間成立起來。像波蘭，就一直鬧成僵局，流亡政府走它自己的道路，波蘭人民又走他們自己的道路。去年七月間，波蘭國民會議成立波蘭臨時行政機關——波蘭民族解放委員會，後來於去年最後一天，波蘭民族解放委員會又改稱為波蘭臨時政府。這個新政府只和蘇捷法南發生了外交關係，而迄未獲得英美的承認。流亡政府仍繼續在倫敦進行其反動的活動。像比利時和希臘，流亡政府一由英國兵艦送回國內，馬上就採取步驟，企圖解除人民的武裝，這樣就引起了嚴重危機，比利時在爆發為內戰前，由於盟國的干涉而制止了，而希臘就不幸演為內戰。這些事實證明，這些國家都還在變的過程中，真變的，變得澈底的，向民主方向變的政權，不僅是穩固的，而且有廣大的前途。假變的，變得不澈底的，或不向民主方向變的政府就是最不穩固的，沒有前途的。從這裡也就產生了如何使這些國家的變能符合人民的利益，符合世界和平的利益的問題。

又拿戰後和平問題來說，無論貨幣會議或世界安全組織會議所通過的決議案，都還待各國政府共同支持，以確定其通過和執行。但，像貨幣會議的決議案，都遭到英美兩大金融資本家集團

的反對，世界安全組織會議的決議案，則還不是一個完全的草案，安全理事會的表決程序問題當時就還沒有解決。而在戰後和平問題上，最明白不過的事實是：如果英美蘇三大民主強國走上衝突，任何機構與計劃，都不能保障世界和平，只有英美蘇三大民主強國把戰時的團結合作繼續到戰後，世界和平才能够保持。因此，問題的關鍵便在於三國能否在世界任何具體問題上實行一種共同的政策，採取一種共同的路線，而不是分歧政策，分歧的路線。這種共同政策和共同路線，就是國際民主和國際團結，也就是保證反法西斯民主聯盟各國內部民主形勢和平狀態的發展。這就在基本上發生了英美蘇三國違背共同政策與共同路線的問題。

所有這些問題都提到了民主聯盟，特別是英美蘇三國的面前。不必諱言，對所有這些問題，民主聯盟各國之間是存在着意見上的分歧的，但這些分歧都沒有超過國際團結的範圍，而且在最後還是以團結的方式逐一解決了。一九四四年九月間，英美舉行第二次魁北克會議，接着十月間，邱吉爾和艾登再度訪問蘇聯，舉行了第三次莫斯科會議。緊接着莫瑛科會議後，英美蘇三國便同時正式承認了法國戴高樂政府和意國波諾米政府。在這同時，蘇伯西奇訪問莫斯科，鈇托——蘇伯西奇協定獲得蘇聯的支持。而波蘭問題也有了重大的發展，波蘭民族解放委員會任命了它駐倫敦的代表。其後，邱吉爾艾登訪問巴黎，戴高樂委婉拒絕了英國的「西歐軍事——政治集團」

的計劃，接着，戴高樂於十二月初訪問莫斯科，按照英蘇同盟條約的精神，與蘇聯訂立了「蘇法二十年同盟互助條約」。而在美國大選揭曉，羅斯福四次當選美國總統，打破了國際法西斯集團的幻想後，就使蘇英美三國領袖再度會晤的機運成熟了起來。世界問題的基本主題——對於共同政策的追尋，顯然需要再來一個德黑蘭會議，而若干具體問題的逐步解決，則顯然就在實際上鋪平了到第二個「德黑蘭會議」的道路。一九四五年美蘇英三國領袖——羅斯福、斯大林和邱吉爾在克里米亞半島上的避暑勝地雅爾達舉行戰爭以來的第二次會晤，這就是有劃時代意義的克里米亞會議。

克里米亞會議決定了在四月廿五日在舊金山召開聯合國會議。從德黑蘭——克里米亞——舊金山，這就是世界人民到勝利民主和平的康莊大道。

勝利中奠定和平的基石

舒翰

一 聯合國的作戰綱領

納粹侵蘇戰爭的爆發，使這次大戰的性質起了根本的變化，全世界民主國家——資本主義的英美和社會主義的蘇聯，在法西斯奴役世界的暴政威脅之下，利害趨於一致，因而清楚地劃分了兩種勢力的根本界限，形成兩個敵對的陣營，一個是代表民主勢力的英美蘇同盟另一個是德意日爲首的法西斯集團。邱吉爾在援蘇演說中強調：「蘇聯的危機就是我們的危機，同時也是美國的危機」，明確宣佈英國作戰目標要摧毀希特勒及其納粹政權；美國政府譴責德國對蘇奸詐攻擊的聲明，說「希特勒軍隊是今天美洲最主要的敵人」，所以決定全力援蘇；斯大林的作戰號召，把



戰爭的性質，目標和前途，更作進一步地闡明。他指出：這不是普通的戰爭，而是人民對法西斯力量的戰爭，因此，戰爭的目標不僅在消滅蘇聯的危機，而且在援助呻吟於法西斯鐵蹄下的所有歐洲各國人民，蘇聯爲自由而戰，「必然會跟歐洲和美洲各國人民爭取民族獨立解放，爭取民主自由的戰爭融化爲一片，一定會有一種擁護自由，反抗希特勒法西斯軍隊所施奴役和威脅的各國人民的統一戰線。」雖然當時美國還沒有參戰，世界反法西斯的統一戰線還沒有具體形成，但是，英美蘇三國的團結，就在反對共同敵人這一目標下，奠定了始基。

一九四一年八月中，羅斯福和邱吉爾第一次會晤在大西洋上，十四日發表宣言，援助一切反侵略國家。十二月八日太平洋戰爭爆發，使世界反法西斯戰爭全面化，歐洲和遠東的戰爭連成一起，侵略與反侵略集團最後形成了。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英美蘇中等二十六國在華盛頓簽訂共同宣言，贊同羅邱宣言中所包含的共同目的和原則，並加以補充。簽字的二十六個國家是：英國、美國、蘇聯、中國、澳大利亞、比利時、加拿大、哥斯達黎加、古巴、捷克斯拉夫、多米尼加、薩爾瓦多、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印度、盧森堡、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馬、波蘭、南非聯邦、南斯拉夫，這就是聯合國國家的形成，以後在這宣言上簽字的國家，便作爲聯合國的一員。

二十六國共同宣言的簽訂，是華盛頓羅維爾會議、莫斯科英美會議、重慶中英美會議的發展，是反法西斯國際統一戰線的建立，並且在政治上軍事上和組織上擴大與鞏固起來，這種民主國家的空前團結，正如赫爾所說，是「有史以來代表六大洲大部分人口的二十六個自由國家，攜手一致發揮其最大聯合力量，爭取共同目標和意志的第一次。」如果說羅維爾宣言是盟國作戰綱領的初步草案，那麼經過二十六國的贊同和補充以後，便成爲完整的「憲章」，聯合國家在組織上形成，並且有了共同的作戰綱領，這是戰勝軸心的重要條件。

大西洋憲章所揭示的八項主張，是針對着法西斯的對內獨裁，對外侵略，危害世界安全而提出的民主、自由、和平的原則，如其中「尊重各民族自由決定其所願以生存之政府形式之權利」，以及「全世界所有人類悉有自由生活，無所恐懼，亦不虞缺乏之保證」，是表明各國人民必須要有政治的經濟的民主與自由，爲了達到這種目的，必須使「純粹之專制宣告最後之毀滅」，以「重建和平，使各國俱能在其疆土以內安居樂業」，而「廣泛永久之普遍安全制度」的建立，則侵略國家「軍備之解除，實屬必要」。至於「希望促成世界各國在經濟方面之全面合作，以提高勞力標準、經濟進步與社會安全」一項，又確定了戰後國際團結合作的前提。這些民主、自由、和平的原則，就是反法西斯國家的共同目標，二十六國宣言更規定：簽字各國充分利用其軍事和

經濟的資源，反對軸心國家和它們的附庸，同時必須對軸心國共同作戰到底，不得單獨和敵人停戰或議和，於是反侵略陣營共同遵守的作戰行動綱領，在內容和形式上都完成了。

聯合國國家這個共同作戰綱領的意義，在於同法西斯作戰綱領的對立，法西斯的作戰綱領是什麼呢？兩者的對立之處又是什麼呢？斯大林在一九四二年十月革命紀念的報告中，說得非常清楚：

「德意同盟的作戰綱領，可以由下列幾點來敘述：種族的仇恨；「上等」民族的優越；對其他民族的征服，以及對他們領土的佔領；對被征服的民族的奴役，以及對他們的國民財富的掠奪；民主自由的消滅；希特勒的統治在各處的建立。

「英蘇美同盟的作戰綱領是：種族排斥行為的廢止；民族的平等和他們領土的完整；被奴役的各民族的解放，以及他們的統治權的恢復；每一個民族都享有按照它的願意的方式，安排自己的事情的特權；給予曾受難的各民族的經濟援助，以及幫助他們取得他們的物質幸福；民主自由的恢復；希特勒的統治的消滅。」

這兩個迥然相反的綱領針鋒相對之下，已經確定了法西斯力量的必敗命運。因為前者實施的結果，是燃起一切被奴役國家人民復仇的火燄，使軸心日趨孤立而解體；後者實施的結果，便是

爭取全世界愛好自由的人民廣大的同情，而使聯合國家的力量一天天強大起來，造成人力物力的絕對優勢，勝利的基礎，也就在此。

但是，勝利的需要團結，正如和平的需要團結一樣，有了共同作戰綱領，並不能解決問題，要切實解決問題。還得盟國之間彼此合作的加強；同時，共同作戰綱領不能包括一切，由於戰爭的走向勝利，許許多多問題就隨之發生，簡單的原則就不夠應用，所以需要根據共同作戰綱領的原則，進一步地發展它，使它更充實更完備更具體，才能順利解決許多新的問題。從英蘇協定，英蘇二十年同盟條約，美蘇協定，則英美蘇三國外長會議以及德黑蘭會議，是發展的一個階段；從德黑蘭會議到克里米亞會議以及最近要舉行的舊金山會議，是發展的另一階段。勝利是從盟國團結的發展中得來，和平也將從盟國團結的發展中去建立。

二 怎樣勝利？怎樣和平？

問題隨着戰事的發展而產生，首先是怎樣爭取勝利的問題。斯大林在勒戰役以前，蘇聯是處在嚴重的日子裡，德軍把所有一切可調的後備隊，調到東線，攪着攻勢的主動權，深入蘇聯腹地

高加索山麓，其主要原因，就是由於歐洲沒有第二戰場。從斯大林格勒開始的蘇軍英勇反攻，扭轉了戰爭的主動權，一年內的偉大勝利，東線的形勢完全改觀，但是納粹是最強大的敵人，要徹底擊潰它，需要英美蘇三國共同的努力，同時，蘇軍單獨抵抗着敵人最主要的力量，英美不使敵人兩線作戰，就會把戰爭拖長。根據共同作戰綱領，各國須「使用其全部軍事與經濟資源」蘇聯因而提出要求英美從速開闢第二戰場，縮短戰爭的時日。這是問題之一——怎樣勝利？

戰爭的最後目的，是要建立世界永久和平，或美國內的綏靖份子和孤立份子，利用戰後問題來阻礙第二戰場的開闢，阻礙邱吉爾羅斯福的三國聯合政策，希特勒也利用戰後問題來挑撥三國間的關係，他們共同壓着一個寶——那就是社會主義的蘇聯和資本主義的英美不可能合作下去的。特別是魁北克會議以後，英美的綏靖份子和孤立份子，大倡英美同盟，公然主張「英美核心」來代替英美蘇的聯合，美國參院中的孤立份子，公開反對美國參加戰後世界和平機構，他們還大談其「佔領區內設立軍政府」，來代「解放國家的民族自決，甚至造出「蘇聯將單獨媾和」的謠言，來自亂陣線。爲了澄清這種妨礙戰事進行的紊亂，三國在戰後問題上的一致協議是必要的，最現實的是意大利投降了，應該怎樣來處置？採取什麼具體的步驟？這是問題之二——怎樣和平？

這就是只憑作戰綱領的幾條簡單原則，已經不能解決問題了，所以有三國外長莫斯科會議的召開（一九四三年十月十九日至三十日），接着又有三國領袖黑蘭會議的舉行（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十二月一日）。莫斯科會議是黑蘭會議的預備會，莫斯科會議所討論的最重要的問題——怎樣勝利的問題，黑蘭會議作了最後具體的決定，莫斯科會議也討論了怎樣和平的問題，德黑蘭會議作了明確的保證。德黑蘭會議進一步發展了莫斯科會議所準備的各項目，並付之實施。

先說怎樣勝利的問題。早在一九四二年，斯大林就提出要求英美開闢歐洲第二戰場，它的規模要「牽制德軍六十個師團和德國的同盟軍二十個師團，它的地點須在西歐，這完全是從打瑪希特勒的戰略需要上來考慮的。當時大家疑慮『倒底會不會有第二戰場呢？』斯大林的答覆是『早遲會有的』。他說：『所以一定會有，說不僅因為我們需要它，而是更重要的，因為我們的盟國需要它並不減於我們。……沒有第二戰場對抗法西斯德國，可能招致對所有愛好自由的各國都不好的結局，包括盟邦自身在內。』但是第二戰場為什麼又這樣姍姍來遲呢？技術上的準備是主要的，重要的還是英美國內綏靖份子孤立份子的阻撓。莫斯科會議討論的最重要的問題，就是第二戰場，會議的公報中說：『採取措施以縮短對德國及其歐洲附庸進行的戰爭』，『已作了決

定，並已從事準備，以便造成將來三國間最密切的軍事合作的基礎。」而到了德黑蘭會議，則進一步「議定了關於將德軍消滅的計劃」，德黑蘭宣言中說：「我們已將從東面、西面、和南面進行的軍事行動的規模和時間，商得完全的協議。我們在這裡達到的共同默契，保證勝利一定是我們的。」勝！這是宏亮的雄壯的戰號：「人世間決沒有一種力量，能阻礙我們由陸上消滅德國陸軍，由海中消滅他們的潛艇，並且從空中消滅他們的兵工廠。我們的進攻將是毫不留情的，而且是越來越強的。」

如果說莫斯科會議對第二戰場成立協定，從事準備，那麼德黑蘭會議最後把對敵人打擊的主要路線，以及戰鬥行動的規模和時間，都作了決定，這是德黑蘭會議最重要的成功。空前未有的大決戰，已經從德黑蘭得到了總攻擊令。迅速結束戰爭，是同盟國的第一個任務，爲了達成這個任務必須共同一致的聯合戰略，德黑蘭的決定，使英美蘇三國在一個精確詳盡的計劃下，共同配合作戰，這就是對勝利提出了保證，表明了三國戰鬥同盟更進一步鞏固起來了。這種決心——爲了要加速戰勝共同敵人而進行作戰努力的聯合一致，就是加強三國在戰爭中以及戰後友好的堅實基礎。

再說怎樣和平的問題。莫斯科會議中討論的第二個重要議案，就是盟國戰後團結的問題。會

議公報中說：「三國政府一致承認：爲了他們各自本國的利益，並且爲了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各國的利益，都有將目前在戰爭中進行的密切聯繫和合作，持續到軍事行動結束以後的時期的必要，並且只有這樣，和平才能維持，他們各國人民的政治的經濟的和社會的福利，才能充分增進。」這種對戰後團結的信念，具體表現在美英蘇中四國普遍安全宣言中。

會議期中，三國外長邀請中國駐蘇大使傅秉常參加，共同簽訂了四國宣言，這使三國會議的範圍和意義更爲擴大。四國宣言是二十六國宣言的重要發展，二十六國宣言奠定了聯合國在戰時的¹合作，四國普遍安全宣言則確立了戰後合作的基礎，三國對戰後歐洲問題，如會議所發表的「意大利宣言」，「奧地利宣言」，以及羅邱斯所簽署的嚴懲戰爭禍首的文件，就具體的表現。

普遍安全宣言說明四國繼續作戰，「直至這些軸心國根絕無條件投降而放下了武器爲止」而外，「必須保證迅速而有秩序地從戰爭過渡到和平，且須確立並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宣言中的七項，充分表現反法西斯戰爭中的四大主要盟國的合作精神，這種精神不但要在戰爭中和戰爭結束時採取共同行動（如敵人的投降和解除武裝等問題），非經過共同商議，「不得在他國領土內使用他們的軍事力量」，並且要在戰後「最早的日期，確立一種普遍的國際組織」，這種國際組織，是要「以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主權平等的原則爲基礎」，不論大小國家都可以加入爲

會員國。這一宣言，是戰後和平問題的草案，後來四國舉行的頓巴敦橡樹會議，就是根據這宣言作為大綱，而擬定戰後世界和平機構的計劃。

由此可知，盟國的解決問題，是完全以民主團結為原則，對勝利問題如此，對和平問題也如此，國際間如此，國內也如此。莫斯科會議對奧地利的宣言，宣佈德國吞併的無效，並且希望重見自由和獨立，這是發揮了尊重民族獨立自決的原則，給法西斯德國最初的侵略行為一個打擊，同時否定了慕尼黑黑的外交政策。羅邱斯簽署的嚴懲戰爭禍首的文件，表示三國對澈底消滅法西斯的決心，要把戰爭罪犯們「押回到犯罪地點去，由他們所會迫害的人民就地審判」，一定要把那「些罪犯們『從海角天涯』去抓來懲辦。這種決定就運用在對意大利的宣言中。

三國對於意大利問題的處置，是解決歐洲問題的途徑，三國的政策第一是法西斯主義的澈底消滅，第二是人民應有一切機會去建立民主政府。宣言中第一項就規定「意大利政府應該容納一向反對法西斯主義的階層的意大利人民的代表，而使它更民主化，這是必要的條件。」第二項，「應對意大利人民，完全恢復關於言論、信教、政治信仰、出版和公共集會的自由，意大利人民並當有權成立反法西斯的政治團體。」第五項，「法西斯政權的所有政治犯，當一律釋放，而予以大赦。」第六項，「地方政府的民主機構應予建立。」這是國內民主的基本條件，克里米亞會

講的『對被解放的歐洲宣言』，即由此原則而擴大的。只有實行民主，才能肅清法西斯，宣言中大部分講到民主的實行，原因也就在此。最後並特別聲明這個宣言『絲毫沒有影響到意大利人民最後抉擇本國政府形式的權利。』

因此，莫斯科會議不僅顯示出英美蘇在戰爭期間友好合作的加強，而且更爲戰後有效的共同工作，奠定了基礎。德黑蘭會議對這種共同政策，更加以保證，更加以發揮。德黑蘭宣言開頭就說：『我們表示我們的決心：我們的國家在戰爭方面，以及在隨後的和平方面，都將共同工作。』

『首先就給企圖破壞英美蘇團結的希特勒和一切法西斯份子以當頭一棒，保證戰後也要團結下去。』我們確信：我們的協和，必將使和平成爲一種永久的和平。』確定和平是『永久的和平』，是由莫斯科會議的邁進一步，並且在歷史上第一次提出建立這種永久和平的原則，那就是要『在今後許多世代中，排除戰爭的災難和恐怖』，創造『必將博得全世界各民族絕大多數人民大眾的『好感』的和平，這和平，『將力求所有大小國家的合作和積極參加』，來共同『消除暴政和奴役，壓迫和苦難』，使所有愛好和平的人民，『到一個全世界民主國家的大家庭裡來。』未來的和平，是怎樣的和平，德黑蘭會議明確回答了這一問題。實現這種和平，必須澈底的消滅法西斯主義，不讓它存留絲毫殘渣；必須實現國際國內的民主，不應有任何保留或例外。三國領袖這個

協議，使任何持有帝國主義思想，和法西斯思想的人們，以及那些幻想在戰後繼續民族壓迫和反對民主的人們，聽到了自己的喪鐘。這是一個嚴重的警告，誰想反對民主，誰就自取滅亡。

德黑蘭會議是決定人類命運的會議，是保證民主國家勝利，奠定戰後永久和平基石的會議；簡明輝煌的德黑蘭宣言，不只象徵着勝利，而且也象徵着未來世界持久的和平，爲人類開拓了一條康莊大道。三國領袖在會議中親密的團結，沒有再比宣言的結語更適當的描寫：

「我們懷着希望和決心來到這裡，我們成了事實上的朋友，精神上的朋友，和志同道合的朋友，在這兒分手。」

三 勝利、和平、民主的大震動

從德黑蘭會議到歐洲第二戰場開闢的半年中，國際間雖然也有些不合拍的調子，但那並不影響到三國聯合作戰的計劃的實現，第二戰場終於按照德黑蘭的決定開闢了，接着蘇軍就在東線發動大規模攻勢。在線夾擊之下，勝利不斷傳來，東歐各國大部分解放了，西歐各國也大部分解放出來，於是新的問題又發生了，問題重要的不在軍事上，而是在政治上。由於三國對被解放國家

的內政不能採取一致的見解和行動，不僅英美對東歐被解放國家不能和蘇聯取得共同的政策，即使在西歐和南歐的被解放國家裡，英美的政策也不能相同，這些具體表現在波蘭、南斯拉夫、比利時、意大利、希臘等國家的國內問題的糾紛上。

先說波蘭問題。波蘭流亡政府的政客們，因為死抱住反蘇反人民的政策，早已和蘇聯斷絕邦交，同時和國內的人民完全絕緣，但這問題始終是英美蘇三國間最棘手的問題，引起了彼此之間的不愉快，自從蘇軍挺進波蘭後，國內人民奮起，民主黨派和愛國人士在解放區域組織了政治權力機構（民族解放委員會後改為臨時政府），不承認流亡政府，於是問題更尖銳起來。三國的紛歧之點在於：英美從「法統」觀念出發，認為流亡政府是唯一合法的政府，而蘇聯的態度，顯然在支持實際進行抗戰的國內人民，但是，三國有一點是共同的，就是希望波蘭能夠團結，所以三國會兩度努力，使流亡政府總理米洛拉茲科和國內人民代表舉行談判，可是那些政客們到底堅持着「一九三五年的法西斯「憲法」，而不願實行民主，這是說明流亡政府採取了分裂的下策，談判當然失敗，問題也就懸擱起來。

南斯拉夫問題，而是流亡政府和國內人民對立的問題，不過這些問題表現在英美與蘇聯之間的關係，並不如波蘭問題的嚴重。南國流亡政府和波蘭流亡政府一樣同國內人民絕緣的，所謂「

國內武裝部隊』也一樣勾結敵人而到投降敵人，但南國人民在抗戰中建立了龐大的武裝部隊，自己解放了很大一部分的國土，早就成立了民主黨派的聯合政府，因而英美對南國的政策，採取『平行援助』，這是和波蘭情形不同的。不過這種政策的基本精神，並沒有放棄『法統』觀念，所以雖然流亡政府總理蘇伯西奇兩度親臨解放區，最後和鐵托元帥簽了團結的協定，却始終遭受流亡政府中法西斯份子的反對，而不能實行。

比利時國內問題的發生，是在盟軍解放比國之後。比國流亡政府在倫敦作客幾年，跟着盟軍搬回國去，雖然容納了國內抗戰黨派的參加，却並無實行民主的決心，不但不尊重反德寇統治的鬥爭中建立起來的人民武裝，反而憑藉外力去解散他們，這是違背反法西斯戰爭的原則的。這種不幸事件，也由於英美政策單從流亡政府沒有從比國人民去考慮的結果。

意大到問題在德黑蘭會議的決定中，可以說三國已經採取了一致的政策，這就是上節所說的『對意大利宣言』，所以一九四四年四月中，巴多格里奧政府就實行改組，吸收各抗戰政黨參加，羅馬解放後，再度改組，成爲真正六個民主政黨的聯合政府，但是十一月下旬發生了政潮，政潮的原因，是意大利王室作祟。自由意大利運動領袖史佛卓是反對王室最激烈的，確實王室是意國的罪人，它縱容並和法西斯合作，使意國人民陷入二十幾年墨索里尼統治的悲慘日子，王室

和英國的關係很深，因而英國反對史佛卓出任意總理或外長，這種對意大利內政的直接採取干涉行動，並沒有經過美蘇的同意，美國官方為發表聲明，請英國不要干涉意大利內政。後來意閣仍由四個政黨組成，不過三國行動在這方面的一致，特別英美之間，對團結會有影響的。

最後，也是最不幸的是希臘。希臘問題也和比利時有些相同，起因也是爲了流亡政府搬回國之後，非特不實行民主，反而要解散幾年來反德鬥爭並解放國土的人民解放軍，這當然不能得到全國人民的允許，於是爆發了內戰，這實在是反法西斯戰爭中最大污點。內戰繼續到二月之久，後來雖然停止下來，但問題並沒有得到解決。

總觀上述被解放國家所發生的政治上的糾紛，根本是一個國內民主的問題，既然是國內問題，和國際團結有什麼關係呢？這道理很簡單：第一戰爭還在進行，正需要一切反法西斯力量的共同努力，各國的內部的糾紛，正是以前對這種力量；第二，戰後的和平也正需要各國內部的安定，沒有各國內部的安定，也就沒有世界和平。所以問題固然是以國內的形式表現出來，而實質上還是一個國際問題，何況英美蘇在這些問題上不能採取共同一致的政策，會影響三國在戰爭中的團結的，因而對戰爭的加速進行，無形中也會遭受阻礙。西線阿登山區德寇的反攻，不能說是在盟軍的背景下發動的。

但是，這並不能說就是英蘇三國不能團結的現象，恰恰相反，英美蘇是能够團結下去的，克里米亞會議的圓滿成功，證明三國的合作更加鞏固，更加向前推進了，而從德黑蘭到克里米亞十四個月中，正是三國團結考驗的日子，某些問題上彼此政策的未能共同一致，只是整個團結大道上的一段曲折的路，斯大林會說：『令人驚奇的事情，並不是三個偉大強國間爭論的存在，而是爭論竟這麼少，並且實際上在每一場合，總是以團結與協調的精神解決了。關係重大的，倒並不是有爭論，而是些爭論並不會超過三個偉大強國的團結利益所許可的範圍，並且這些爭論畢竟依照那集團結的利益而解決了。』

這一段話正說明了三國團結的眞諦，莫斯科——德黑蘭會議如此，克里米亞會議也如此。克里米亞會議解決了反法西斯戰爭的徹底勝利，以及世界民主和平三大問題，它從勝利的路走入和平的大道，把德黑蘭會議的內容，又向前推進了一步。羅斯福說：『克里米亞會議是美國歷史中的轉捩點』，但應該還是世界歷史中的轉捩點。

克里米亞會議是勝利的憲章，因為它決定了徹底消滅納粹法西斯軍國主義的辦法。德黑蘭會議後三國執行聯合作戰計劃的結果，蘇軍已經進抵到柏林的外圍防線奧得河上，英美盟軍也到達德寇西部天塹的萊茵河上。軍事形勢的發展使三國有採取新的聯合計劃的必要。德黑蘭會議時東

西兩線的距離相隔很遠，「某種長距離戰略合作雖有可能，但不能在戰術上逐日協調……而今天局勢已大不相同，更密切的戰術聯絡已有可能了。」（羅斯福向國會告報）從戰略的配合到戰術的配合，這就是會議所完成的最後擊潰德國的計劃，其中包括東西兩戰場和意大利戰場情勢的直接交換，空軍的協助，以及軍用物質最有效的分配和運輸的辦法。會議閉幕不久，西線的大攻勢發動了，東綫已從南邊進入奧地利，盟軍副司令泰德元帥已派往莫斯科，担任兩戰場的聯絡。我們在不久將看到勝利的旗幟插上柏林的城頭。「從東邊、西邊、北邊和南邊向德國心臟發動的新的更強有力的打擊的時間，規模和協調，都已商得同意，並已詳細擬定計劃。」這種計劃正在逐步實現。

但只有軍事上的勝利，對澈底消滅納粹法西斯軍國主義還是不夠的，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的教訓告訴我們，不澈底消滅德國軍國主義，可能在二三十年後再度發動新的侵略戰爭，因此，克里米亞會議決定在德國停止抵抗以後，在軍事上、經濟、政治上、精神上完全解除德國武器，澈底肅清一切社會生活中的法西斯主義與軍國主義的任何殘餘與影響，這就是對德國佔領，控制和賠償的無條件投降的三大條款，宣言中並規定由英美蘇法四國共同組織管制委員會來執行，「要確保德國決不能夠再擾亂世界的和平」。這個決定的實施，將剷除歐洲戰禍的一個最大的根源。

也就爲歐洲的持久和平奠定一個堅實的基礎，這是莫斯科——德黑蘭會議當時所沒有決定的。

克里米亞宣言是和平的憲章，因爲它決定了「建立一個一般的國際組織，以維持和平與安全」。戰爭的勝利，並不就等於和平，和平仍需要聯合國國家共同努力來爭取。三國領袖在克里米亞會議重申「爲和平而團結正如爲戰爭而團結」的決心，三國在贏得戰爭以後，還要贏得和平，「在今後的和平期中，一定要保持並加強在這次戰爭中已使聯合國國家勝利成爲可能，並且確定無疑的目的方面和行動方面的團結一致。」因此，他們把賴巴敦橡樹會議所擬定的國際安全機構構建議案中沒有解決的部分——投票表決程序，作了最後的決定，並邀請中法兩國爲發起人，訂於四月二十五日在舊金山開聯合國大會，來建立國際安全機構，實現人類最崇高的願望——鞏固與持久的和平。

賴巴敦橡樹建議案的精神，特別是克里米亞會議解決的投票表決程序問題，是從實際出發的大國負責的精神，也就是說，實際上未來和平的維護，是繫於五大盟國的團結，有團結有和平，爲和平非團結不可。「過去幾世紀試驗失敗的一切片面行動，排外性同盟，勢力範圍，均勢以及其他一切策略制度，都將因此告一結束。我們主張用一種全世界的組織，代替上述一切制度。」（羅斯福國會報告）而且和平與勝利一樣，「不是一方面的決定」，所以「世界和平的機構，

不能成爲一人或一黨或一國的工作』（羅勃福語）。

莫斯科——德黑蘭會議對於維持世界普遍安全與永久和平，僅作了原則的確定，克里米亞會議則進入了行動與實施的階段。

克里米亞宣言是民主的憲章，因爲它決定了「依照民主原則處理被解放的歐洲的政治問題與經濟問題」。和平必須建立在民主基礎上，沒有民主不能保衛和平。第二戰場開闢以後，歐洲解放國家所發生的一些政治上的混亂，「更壞的是若干被解放區域內，實際已開始產生意義含糊的勢力範圍觀念，這是和國際合作的基本原則背道而馳的，如容許其延蔓成長，可能產生可悲的結果。」而這些政治上混亂的原因，就因三國還沒有一致的政策和採取共同行動的政治綱領，克里米亞會議解決了這個問題，這是三國應負的共同責任。對被解放的歐洲的宣言，就是三國一致的政策和共同行動的綱領，經常性的外長會議，是執行這一政策機構，而波蘭和南斯拉夫問題的解決，則是英美蘇採共同行動的實例。有了這三者，英美蘇在戰後的繼續團結，基礎越加穩固了。

這種一致的政策，便是依照民主原則來理解解放國家的迫切的政治和經濟問題，宣言中具體指出解放國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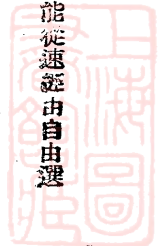
一、獨立內部和平狀態；

二、實行緊急措置，賑濟難民；

三、成立臨時政府，當使民衆中一切民主份子的代表廣泛參加，確保儘可能從速經由自由選舉，以建立對於人民意志負責的政府；

四、必要時當加速進行。

這是各解放國家人民所願望並且也正在走着的道路，但是路上的障礙是很多的，三國就負有掃除障礙的責任，協助歐洲解放口人民，用民主的方式來解決一切問題。「歐洲秩序的建立，以及國民經濟生活的再建，必須憑藉足以使被解放國的各國人民能夠消滅納粹主義和法西斯形跡，並創造自己抉擇的民主制度的程序來達成。」世界一切法西斯主義的澈底消滅，惟有靠實行民主擴大民主才有可能，這就是宣言的精神，它不僅敲起了法西斯主義的最後喪鐘，而且確定了民主歐洲的遠景，這種精神表現在波蘭和南斯拉夫問題的解決上。對南斯拉夫是催促鈇托和蘇伯西奇協定的立即實施，成立新的聯合政府；對波蘭是擴大波蘭臨時政府更廣泛吸收國內外民主領袖參加，這就是對波蘭流亡政府的最後的唾棄。前者已於三月七日實現，由鈇托總理，蘇伯西奇任外長；後者不久當也可實現，三國並重申希望波蘭建立一個強大的民主的獨立國家。會議中對其他



國家也有了討論，即使希臘問題，據邱吉爾的報告，「英美蘇三國的觀察家得以斷定希臘人民的意願」，而露出了民主解決的曙光。

克里米亞會議閉幕不久，世界面貌完全改變。不民主的羅馬尼亞政府垮台了，民主陣線的聯合政府成立；挪威和荷蘭的國王，聲明在解放後改組政府，使能够成爲真正代表人民的民主政府；意大利政府獲得了更大範圍的政治上的權限。許多中立國家爲了要在未來民主的大家庭中佔得一席之地，終究一一對軸心宣戰了。這就是國際國內民主團結的互流，因爲克里米亞會議而更加洶湧澎湃，它把一切的渣滓從民主的大地上衝走。這是人民的世紀，人民將決定一切；這是民主的時代，有民主才能生存。

克里米亞會議爲未來民主和平的世界，鋪設了光明的前途，英美蘇三國的合作，正如羅斯福所說，「達成思想的團結和共同相處」的境地。

英美蘇在德黑蘭會議中的團結消滅法西斯，在克里米亞會議中的團結保衛和平；德黑蘭會議決定了今天的勝利，克里米亞會議奠定了明天的民主，今天是勝利的民主，明天是民主的勝利。

最後消滅法西斯

二 軍國主義和納粹主義

勝利近了，處治德國的時間也跟着近了，和建立國際安全組織一樣，正是當前的一個迫切問題。

對於這一問題的討論，一般的多是集中在①軍事佔領；②戰後賠償；③戰罪懲治；以至於領土的分割等幾個問題上面。無可否認的，這些都是將來一定要討論到的重要課題。

但一個重要的課題却被一般讀者忽略或放在次要的地位上去了，這就是如何消滅德國侵略主義及消滅納粹主義的問題，實際上這正是防止德國再侵略並鞏固戰後歐洲以及世界和平的一大基



本點、忽略或輕視了這一點，戰後和平是沒有可能持久的。

歷史顯示給我們：日耳曼特別是普魯士統治者，在歐洲始終就是一支破壞力量，我們不必去追溯百年以前的歷史，單在近百年來，一八六四年有對丹麥的侵略戰爭，一八六六年有對奧地利的侵略戰爭，一八七〇年又有對法國的侵略戰爭，最近二十幾年竟有兩次把全世界捲入漩渦的大戰。從時間上看，普魯士戰爭到第一次大戰中間還間隔了四十多年，而第一次大戰到這次大戰却祇隔了二十多年，實行大規模戰爭間的間隔短了。從戰爭的發動上看，目的却單一地是爲了侵略，挑動者都是德國。而且，大家都知道，這次戰爭還沒有完，納粹德國已在着手準備第三次大戰了。

德國的納粹主義以及日耳曼大帝國主義是普魯士軍國主義的延續和發展，它所代表的是德國貴族，大財閥和大地主的利益，它的執行機關是德國參謀本部。德國參謀本部和一般國家的參謀本部不同，在過去七十五年中所有德國的外交政策，以至對內政策在相當程度上，也是由德國參謀本部決定的，它是執行德國侵略主義的總機關。

第一次大戰，戰爭勝利者公認約國，和平的勝利者却是德國。德國雖然失敗了，德國的侵略主義並沒有失敗。具體地說德國的普魯士軍國主義並沒有被消滅，德國的統治階級和它的執行機

關於謀本部並沒有被擊倒。

和這一問題有着密切聯系的是在德國被擊敗以後，德國內部的民主勢力並沒有能夠發展起來，這是很容易理解的，德國的統治階級是害怕人民起來的，戰勝國方面所懼怕的也正是德國的民主勢力。在康邊森林會議中，德國代表愛爾茲培干竟要求戰勝國給予足量的機關以壓制德國民主運動，而法國竟然答應了這個請求。一九一八年十一月德國革命所以失敗，這應該是一個外在的主要原因。這一次革命雖然把德國貴族階級受了一次嚴重的打擊廢除了君主，但它並沒有影響到德國帝國主義者所控制的經濟基礎與財閥的權力，貴族統治一切的基礎——大批的私有土地，依然完好如故，原有的官僚政治的工具完好地保存下來了。克虜伯，賽森和其他軍閥與第一次世界大戰中的軍艦禍首依然在德國共和國內保存着他們的力量，一句話，整個普魯士德國的軍閥和官僚制度與它們的基礎並沒有被推翻。

德治德國不徹底和德國民主勢力並沒有能夠發展起來，兩者是在上次大戰以後希特勒納粹主義所以能夠抬起頭來並挑起這一次大戰的最根本的原因。

歷史的教訓實在是殘酷。這一教訓必須作爲我們這次處治德國問題考慮的最高原則，祇有這樣才符合我們處治德國的目的——保持戰後永久的和平。蘇軍最高統帥斯大林曾經把蘇聯的作戰

目的歸納爲下列三點；即①消滅希特勒政權和它的鼓吹者；②消滅希特勒政權和它的首領們；③消滅「可惡的歐洲新秩序並懲罰它的創造者」。這是在軍事上解脫德國的武裝。三強領袖在克里米亞宣言中用鋼鐵般的語言告訴我們：「我們不屈不撓的宗旨，就是要消滅德國的軍國主義和納粹主義還要確保德國決不能夠再擾亂世界的和平」。這又是在思想上解除德國的武裝。

二 糾正幾種傳說

軍事佔領德國，祇是處治德國問題中的過渡問題之一，是不可能持久的。關於這一問題，由蘇英美三國代表（古塞夫，溫蘭特和斯特朗）組成的顧問委員會，爲了糾正各種不正確的傳說，曾於去年九月間的聲明中把三國同意的佔領程序公佈了。

這個文件規定（根據塔斯社報導）：

「德國將由三個強國——蘇英美——的軍隊，實行佔領，各該國政府負責監察德國履行盟方的要求。據由歐洲顧問委員會所擬佔領草案，德國將被分成三個佔領區。德國的東部東普魯士也包括在內，構成由蘇聯武裝力量佔領的地區。柏林，雖然是在蘇聯武裝力量的佔領

區內，依照已經商得的協議，也將分成三區，由三個強國的軍隊分別佔領。德國其餘的地方將分成二部份——西北區和西南區，由英美兩國軍隊分別佔領。

在克里米亞宣言里面也把這個問題告訴大家了，而且根據法國已經獲得解放的新情況三強領袖公開在這次宣言中表明願意邀請法國參加佔領德國的工作。該宣言說：

「根據已商得同意的計劃，三個強國的軍力將各自佔領德國的一個別區域。已經根據計劃規定，經由一個中央管制委員會行使相互協調管理與控制，中央管制委員會由三個強國的最高司令官組成，總部設在柏林。已經商得同意！法蘭西如果願意的話，三個強國當邀請她承受一個佔領區，並參與管制委員會，作為第四委員。關於法蘭西所佔領區域的範圍，將由有關四國政府經由她們的代表在歐洲顧問委員會中共同商定。」

這兩個文件告訴我們，對德國實行軍事佔領的問題，盟國間已有一致的意見由國際間的一切猜疑却給粉碎了。至於德國無條件投降的問題，這兩個文件也確切地告訴我們了。

塔斯社記者說：

「歐洲顧問委員會已把最重要的文件——關於德國無條件投降的文件，起草完畢而且予以贊同。這個文件，規定對希特勒德國的戰爭，必須由它的無條件投降而結束。在這文件中

聲明：德國的無條件投降，是德國政府以及德國高級統帥部承認德國武裝力量由陸海空三方面，完全敗北的後果。：由同盟國的代表商得協議，不僅規定停止敵對行動的技術條件和程序，把德國陸海空軍解除武裝的程序以及規定德國作戰物資交付盟方，並且指出德國必須裁軍以維持並確保和平。據訊，這個文件祇是由少數主要的軍事條款構成，規定了投降的最主要的諸問題。然而，其中有一條，賦予盟方特權，在這文件簽字以後，除向德國提出政治性軍事性和經濟性的任何其他另外的要求」。

克里米亞宣言中並沒有具體提到無條件投降的內容，只是說：「我們要共同使德國無條件投降的條款，這些條款，在德國的徹底敗北終於完成之前，不得使人知道」。這就是說，盟國的無條件投降的條款只是已經擬定了。該宣言中所提到的下列幾點要求，我們是可以用它作為無條件內容來看。這幾點是：我們決定要把德國一切武裝力量解除武裝，予以解散；把它曾經一再極力使德國軍國主義復活的德國參謀部永遠解散；把德國所有一切軍事裝備撤去或者破壞掉，把所有的一切會供軍事生產之用的德國工業排除掉，或者予以統制」。

姑無論這幾點要求是否將包括在無條件投降條款之內，這些條款必然要對德國實施是切定了，而這些正是消滅德國純粹主義和軍國主義的基本條件。這就無異於對納粹德國從軍事上和經濟

上來解除了它的武裝。

三 割掉東普魯士毒瘤

關於割分德國的意見，恐怕要算是在處治德國這一問題上，討論得最多的了。在這些意見當中，美國前副國務卿威爾斯的主張可以說是最有代表性的。他以為德國能得進行侵略，全條件之一，就是因為日耳曼是統一的。由此立論便以為：「割分是抵消德國未來威脅的唯一方法」。

他從歷史上證明日耳曼在十九世紀也是分成幾個國家的而且復繁榮，他從德國人的心里要求上，說他們並不強烈的要求日耳曼完成一個統一的國家。要求統一的德德國參謀部，它的目的是爲了侵略。

他的具體辦法是把德國分成三個日耳曼國家。下列幾點是威爾斯在去年秋間提出來的。

(一) 一個德國南部的新國家，包括巴伐利亞，瓦登堡，巴登，和昂森塔姆斯塔特等，以及這些統稱為萊茵區和薩爾的區域。值得注意的是界內的人口多爲天主教徒。

(二) 一個包括舊有日耳曼各小部份及其接近小部份的國家：上里森，紹林吉亞，威斯



發利亞，漢諾威，鄂爾登堡和漢堡。

(三)一個無須逐一列舉那些接近的小政治區域的國家，包括普魯士(東普魯士除外)梅格發堡，和薩克森，值得注意的第二個和第三個國家國家內的人口，多為新教徒。這三個國家的每一個，都可以保持第三帝國創立前若干世紀來的歷史，宗教，與文化特點。

我們已在上文申述過，德國的侵略是納粹德國的軍國主義造成的，德國即使被劃分幾個，以至是極端意見的「將德國分成許多獨立的小聯邦」，納粹主義沒有消滅，歐洲和平也是無法保持的。

在去年秋間英美各報紙熱烈討論如何劃分德國的時候，塔斯社記者的負責聲明中告訴我們：「歐洲顧問委員會過去和現在都不曾考慮過這一種方案」。

不過，我們在這里應該把東普魯士劃分的問題另作別論。全部劃分是一回事，部份劃分又是另一回事。劃分而能對戰後和平有貢獻，我們當然應該贊成這種主張。蘇聯歷史學家斯坦因在「戰爭與五人至級」雜誌上發表的一篇文章中表示過他對領土劃分的意見。他認為凡爾賽和約「嚴重後果」中的重大錯誤就是凡爾賽條約雖然把德國的領土減少到了極不重要的程度，「而讓德國聯邦最富於侵略性的普魯士的霸權幾乎依然完整如故。」蘇聯另一位有名的學者尤琴說：「我們蘇

聯人覺得我們已拯救了歐洲，由於我們的犧牲，我們有權力採取阻止另一次戰爭的處治，如果普魯士依然完整，便無法取得未來的歐洲和平。」

東普魯士這塊地方怎麼劃分呢，波蘭民族解放委員會主席摩拉夫斯基曾確切地表示過：東普魯士在戰後將合併於波蘭。尤琴教授也說過：「我們的英美盟邦和我們一樣知道，使德國不足為害的一個方法，便是減少普魯士的力量，因為普魯士常是德國的罪魁惡首。而減少普魯士力量的方法，便是從普魯士取得數世代以來受德國人宰割的波蘭領土。」

關於把東普魯士劃歸波蘭這一問題，威爾斯是同意的。實際上這種劃分經過克里米亞會議可以說實際上已經是成爲定案了。克里米亞宣言關於波蘭部份說：「……他們承認：波蘭必須在北和西方獲得廣大的領土上的讓步。他們覺得關於這些領土上的讓步的範圍，當予適當時機徵詢新波蘭的全國團結的臨時政府的意見，並且覺得關於波蘭四圍的最後定界，應待和會解決。」而且我們還可以確定的說，劃分給波蘭的領土還不祇是東普魯士這一塊地方。

四 重要的是實物

德寇在戰爭中使盟國所遭受到的損失將怎樣賠償呢？克里米亞會議所決定的方式是用實物，但並不限於實物。這種主張正是蘇聯所一向堅持的。

第一次大戰後的經驗證明，如果盟國單純地採用賠款是難以執行的。我們知道上次大戰過後，德國應付給英法意比及其他國家的賠款總額約一千三百二十億金馬克，每年交付賠款十到三十億馬克。結果如何呢，在戰爭過後，德國的輸出頗形銳減，財政歲入大為減低。跟着是馬克貶值，賠償盟國的款項成了紙上的數目字。爲了挽救當時的情形，穩定馬克的道威斯計劃出來了，使得德國所獲得的外國大借款數量，大大超過了德國所交付的賠款。實際上，根據道威斯計劃和以後的楊格計劃，德國對損失的賠償，就用外國借款來支付。到一九二九年經濟危機出現，德國銀行空前破產，所謂「賠款」實際上就取消了。

這次戰爭加給盟國的損失是遠非上次大戰情形所能比擬的，這就是說德國所要賠償的數目不知比上次大戰過後還要大多少倍，要考慮到德國能够認真執行賠償，不再重複上次大戰後的情形，就不能不在賠款之外另謀賠償的辦法。

從德國方面說，由於盟國需要實物，德國的非軍事工業，就可以繼續生產。而且，在一定的情況下，爲了使德國經濟不致於破產，盟國還可能予以多少幫助，使其能够認真執行賠償，使得

德國無罪的人民，在生活上不致陷於絕境，其實，德國的一般生產有了出路，現金的賠償也就不落空了。

從蘇聯方面說，蘇聯是一個社會主義的國家，它的生產和消費的比例，由於在計劃經濟控制之下，是不會有不適合的情形產生，商品的供給是不會超過需要的，因此，蘇聯不需要金錢而需要實物。已如上述，德國經濟不破產，從而金錢的賠償也就有了保證。

盟國所遭受的物質損害要賠償，人員損傷強迫勞動和戰爭卹金也要賠償，遭受損害最重要的國家應該先賠，損害不大的應該後賠。

蘇聯方面的所要求的另一點，是在物質金錢的賠償之外還應該加上勞力賠償，蘇聯各地方的復興工作需要用德國勞動力來進行，特別是由於德國曾經強迫把蘇聯人押解到德國去做強迫的奴隸勞動，蘇聯是有權利要求德國賠償勞動力的。

各項賠償的程度，蘇聯最高蘇維埃副主席魏第民也夫曾經說過：「必使蘇聯確保國民經濟的完全恢復和繼續發展」。

美國方面的意見最激烈的是摩根索，按照他的主張，整個德國的工業都必須摧毀德國的礦場，連鐵路，德國的鐵路必須拆除，根本把德國從一個工業國變成農業國，這實際上不是賠償的

問題了。

美國國務院的意見有某些地方是和蘇聯一致的，德國必須要執行賠償，對歐洲各國用實物賠償，此外，他們還把第一次大戰後，德國在國內外儲蓄的有大量財產和黃金的情形看得很重要，美國究竟是不是要從德國取得實物是沒有確切意見表示出來的。但不用懷疑的是在要求德國賠償損失一點上，他們是十分注意的。

五 以牙還牙

關於處治戰爭罪犯，上次大戰過後是這樣結果的。

依照凡爾賽條約第二二七條至二三〇條規定由法庭審訊戰爭罪犯，德國把戰爭罪犯送給法庭。送交德國的戰爭罪犯名單約九百名，但德意志共和國拒絕把這九百名戰爭罪犯送交德國法庭，於是經過協約國的許可，德國人在萊比錫德國最高法院審訊戰爭罪犯。人數減至四十五名，實際受審的又祇有十二名，其中判罪的六名，而判罪之輕簡直到了滑稽的程度。

這次大戰過後是不是還要再演一次這樣的滑稽呢，我們當然可以斷言不會再演這樣的滑稽劇。

的，戰爭罪犯必須嚴懲已成為盟國共守的原則了。

一九四二年一月十三日，幾個歐洲被佔領國曾經發表過他們的共同決議，此後其他各個國家官方却有過關於懲辦戰爭的正式意見。而最重要的是前年十一月間，莫斯科會議過後，由羅斯福斯大林邱吉爾簽署發表的文件。

聲明中說，他們代表三十二個聯合國家的利益鄭重聲明：「在向德國可能建立的任何政府停戰的時候，凡對上述舉行，屠殺和處死負有責任或同意參加者，將被送回他們犯下可惡罪行的國家，以便依據這些被解放國家和將在這些國家成立的自由政府的法律判處。」又說，「凡參與大批槍斃意大利軍官，或參加把法蘭西人、荷蘭人、比利時人、或挪威人質、或克里特島上的農民處死的德寇，或曾參與殺戮波蘭人民，或曾在現在正把掃蕩乾淨的蘇聯的領土上參與殺戮人民的那些德寇，將要知道：他們當被押回到犯罪地點去，由他們所曾迫害的人民就地審判。」

這個聲明最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它把國際法的陳規衝破了，執行審判和懲處戰罪的機關既不是國際法庭，也不是德國本國的法庭，而是受害國家的自由政府和人民，這實在是一個大進步。

六 建設自由民主的德國

我們一開頭就說過，所以要處治德國，其基本的出發點應該是爲了鞏固戰後的永久和平和防止德國的再侵略，消極地去消除德國所以進行侵略的因素，還祇是解決了問題的一方面，更其重要的是發展德國的反侵略因素，具體地說就是發展德國的民主勢力革命勢力，這才是根本的辦法。

有的人把德國侵略看成是全部德國人的問題，是錯誤的。德國統治階級的利益和德國人民的利益根本不相調和，德國人民一直就在努力反納粹，既使在德國的革命組織被摧毀以後，德國反納粹的地下活動也沒有停止過。要說是他們沒有能夠制止納粹的侵略，那我們先不要忘了納粹的殘酷統治和在這一統治下的犧牲者。

有的人雖然承認德國人民不能和德國統治階級一律看待，但以爲德國人民在受過納粹的統治以後，已經無可教言了，這種看法同樣是荒謬的。德國軍官聯合會的反對希特勒不就一個明證嗎？一向被納粹統治的人民，就更不用說了。

自由德國委員會發表的宣言是值得我們注意的，該宣言說：「惟有此宣言始可爲德國人民造成在和平環境中發表正當意志，與享受決定德國命運之權利。我們的目的是爲了建立一個自由的德國也就是爲了要建立一個與被推翻的希特勒政權迥異的民主強國。」這個宣言是對國內人民發

的，而德國要不再發動攻侵略，正是需要一個民主的德國。

X

X

X

今天的處置德國就是明天的處置日本，假如處置德國的基本精神是消滅歐洲法西斯最後形跡的話，那麼處置日本的基本精神也必定是在亞洲範圍內消滅法西斯的最後形跡。



到和平之路

一 保證戰後安全和平

如果說德黑蘭會議決定了今天的勝利，克里米亞會議奠定了明天的民主，那麼舊金山會議則是在保證戰後的安全與和平。

舊金山會議最大的任務是建立國際安全機構，機構草案是在去年頓巴敦橡樹會議上擬定的，關於當時沒有決定的安全理事投票程序問題，已早經克里米亞會議解決了，聯合國會議的定於四月二十五日在舊金山召開，也是由克里米亞會議決定的。

國際安全機構草案雖然是經由去年頓巴敦橡樹會議草成，但第一次提出要在戰後建立國際安



全組織，則遠在於一九四一年十二月的斯大林——薛戈爾斯基的宣言中，在這個宣言中，他們提出「新的國際組織」，必須是以「各民主國家團結」為基礎。一九四二年五月的英蘇協定，表明爲了「歐洲安全與經濟繁榮的組織」的重建，需要英蘇「最密切的合作」，到一九四三年十月的莫斯科會議，戰後須要建立國際安全組織的原則是在更廣泛的基礎上確定下來了。中美英蘇四國普遍安全宣言中說：「他們承認必須在可能實行的最早的日期，確立一種普遍的國際安全組織，以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主權平等的原則為基礎，這些國家不論大小都可加入爲會員國，以維繫國際的和平與安全」。去年的頓巴敦橡樹會議，正是根據這一決定舉行的。

二 內容決定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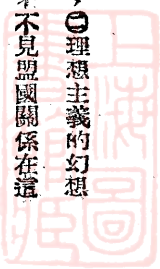
國際安全機構草案公佈以後，各方面對該項建議案提出了許許多多批評的意見，甚至於責難。有的人很簡單地從形式上來論，斷說這一組織就是國際聯盟的復活，有的人則把意見集中到安全理事會的權限問題上特別是常任理事的權限問題上。如湯卜生女士，她根本否認了這一組織的進步意義和現實意義，而說：「這一份滑稽文件中的種種觀念，正是我們今天用戰爭來消滅的觀

念」。又如湯斯特爵士，在英國上議院辯論中說：「這個組織將是一個縣太爺叫小孩子守規矩，而他們自己却不守自己所要執行的規則的組織」。

這些批評和責難的提出主要的還是從幾種認識出發的；①簡單地形式邏輯；②理想主義的幻想；③把國際安全組織，看成維持戰後安全的獨一無二的因素。因之，他們決不見盟國關係在這作戰幾年中有了什麼變化，世界有了什麼進步。他們這種認識，在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有着很大的不同，而其實質則是一個東西，~~一定~~是以爲盟國的團結合作是不會和不可能永久的，而把一切注意力都集中去挑起不利於國際安全組織和盟國戰後團結和平的因素。

國際安全組織真是和國際聯盟了無二致嗎？不錯，在表面上看起來是有許多了無二致的地方，比如國際聯盟有一個由許多獨立的，平等的國家所組成的大會，這次草案中也有這樣的大會；國際聯盟有常任理事國與乎由大會推選出來的非常任理事，國際法庭，以及經濟社會軍事等輔助機關，賴巴敦草案中也擬定了這些機關，特別是賴巴敦計劃和國際聯盟都是以集體安全爲各國維持世界和平的唯一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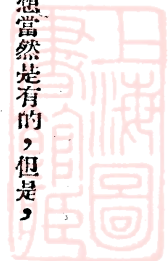
有了這些，我們就能說兩次國際安全組織真是一式一樣了嗎？不行的，讓我們看看比形成更爲重要的東西吧。



三 不是在走老路

國際聯盟成立的目的真是爲了保持國際安全嗎？在成立之初，這種理想當然是有的，但是，不幸得很，在國際聯盟誕生的第一天，他就帶上了反蘇的色彩。它是一個帝國主義的集團，嚴格地說，它是調和各帝國主義利益的分贓的機關。它的目的不是維持世界的和平而在緩和和抑制各國的革命。歷史告訴我們，國際聯盟在它成立以後的若干年中，它從來沒有放鬆過一次反蘇的機會。它爲曼納林服務，爲波蘭獨裁者畢蘇斯基服務，它給匈牙利和保加利亞的獨裁者處理貸款問題，更其重要的是它給墨索里尼作辯護人，縱容墨索里尼對希臘阿爾巴尼亞以及在這以前的阿比西尼亞和西班牙進行強盜的掠奪，戰敗後的德國所以能够再度抬起頭來，這次挑戰所以又能够爆發出來，從一方面說，國際聯盟是不能辭其咎的。

其次，由於國際聯盟在本質上是這樣的一個組織，參加國聯的各大國是無法真正的團結起來的。在反蘇在反進步勢力上，他們可以團結起來，但在要執行反侵略及對侵略者進行制裁的時候，就無法團結起來了。過去，會有不少的人把國際聯盟的失敗，簡單地歸諸於盟約，盟約是無罪



的，試問約盟中所規定的用武力制裁侵略的條款：究竟有那一條執行過呢？爲什麼不能執行，還不是爲了避免損害自己的利益嗎？到國際聯盟臨到死亡的前幾年中，因爲要顧全自己的利益，團結始終不會實現，這一點，正是葬送國聯的一大因素。

第三，國際聯盟並沒有包括當時的各個大國，蘇聯一再要求參加國聯，被拒絕了，一直到一九三五年以後，蘇聯才參加了這個組織。國際聯盟組織的主張，雖然是由美國提出來的，而美國却從頭到尾不曾參加國聯，一個以維持和平安全爲目標的國際組織，竟然沒有當時的兩大反侵略強國參加（當時的蘇俄雖然由於革命剛成功在力量上顯得薄弱，但它正是一個最有力的安定世界的因素。）怎麼能够壓倒當時的侵略力量，集體安全的原則怎麼能够變成一個實際的東西呢？認真說，國際聯盟祇不過英法與西歐的一個組織罷了，它之不能維持和平並不算什麼稀奇。

四 進步的戰爭進步的組織

我們所以要把國際聯盟這些特徵舉出來，目的並不是在檢討怎樣遭到失敗的，而是在把它拿來和賴巴敦對照一下，看兩者間究竟有什麼不同，看賴巴敦所計劃的國際安全組織是不是就是國

際聯盟。顯然地，不但不是一樣，而且是絕然不相同的。

我們知道，這一次戰爭從蘇德戰爭爆發以後，已成了全世界所共同努力的反侵略反法西斯戰爭，已成了正義的人民戰爭，全世界各聯合國作戰的共同目標只有一個，就是消滅法西斯。更重要的的是在消滅法西斯主義以後保證世界的和平與安全，而目前的國際安全機構，正是要在這一目標下組織起來的。這一個特點是兩個國際組織的根本差異點。因之，舊金山會議所要討論的機構，它不是反蘇反民主，而是繼續鎮壓和消滅侵略主義。

其次，在新的國際安全機構中，由於參加各國的目標一致，聯合國的團結也就有了保證，其實，要是沒有團結的決心，根本也就用不着有這個組織。

不過，我們千萬不要短視地看見在盟國間有了什麼爭端，便以為不團結了，爭端總是會有的，重要的是盟國的爭論是一定能够在團結的總目標下得到合理的解決，而不致超出團結的範圍，在戰爭時期不是就已有過不少的爭端嗎？

第三，這一次國際安全組織，有那些具有決定意義的大國參加；它是一個真正的世界範圍的安全組織。一個國際安全組織必須要各大國參加的理由是很明顯的，因為沒有各大國參加，國際組織的力量必然局限在一定程度以內，在對付侵略和解決爭端上必然會要產生不可克服的困難，上

次國聯失敗原因之一就在這一點上。和平勢力不能絕對超過侵略力量能維持和平與安全嗎？

第四點最重要的差別，是參加的各大國在責任上是不能同日而語的。集體安全的原則上次的國際聯盟和這次的安全組織在表面上雖是一樣，但國際聯盟把安全責任「平等」的分給所有的加盟國負擔，而頓巴敦橡樹建議案則是把這一責任交給各大國負擔。

就是在投票程序上也是一大進步，本來要通過一件議案必須全體一致通過，在法理上已屬有討論餘地，而在實際上更無異於是讓各大國放棄它的職責，以至逃避他的職責，上次國際聯盟給我們的教訓很多，在要通過一件由各大國稍有不利的議決案，祇要大國指使一小國投反對票，議案即無法通過成立。而頓巴敦建議案的規定並不如此：大會重要決議，祇須會員國三分之二的多數票，其他問題祇須要過半數票，議案即告成立。安全理事會和常任理事的投票程序，經克里米亞會議議定的辦法是，凡是常任理事國，對於任何維護和平而擬採取直接行動，都有否決之權。但在討論問題時，無論任何大小國家，如果是爭端的一方，不得被邀參加安全理事會關於是否應即指名某一國為侵略者，或繼續調查該項爭辯等初步辦法的討論。

五 是現實不是幻想

不幸得很，在有着真正重要進步的賴巴敦建議草案，却被有的人故意加以責難和挑剔，特別是在安全理事會，更嚴格地說是在五大常任理事國的權限上受到了最多的攻擊，不錯，在條文上看起來，大會與安全理事會的權限差得太遠了。

建議案第五章第二節規定：①大會祇有權討論與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有關的任何問題，並得對於任何這類原則或問題有所建議。凡必須採取行動的任何這類問題，大會應提交安全理事會決定。②大會要接受新會員國，應得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③停止及恢復一個會員國的權利和特權，以及根本把一個會員國開除出組織。大會也祇有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才有權決定。如在上節中所所述的投票程序，在決定採取一項制執行動時，常任理事國又需要一致。

這樣的規定對於一個對世界和平前途沒有信心或存心挑撥的人看來是太「危險」了，如前文中所引述的湯卜生女士之流，他們把這看成這正是這大戰爭中所要消滅的思想，他們以為這是一國大國管轄小國的組織，有的人則說，那麼誰又來管這些「警察」呢？

有此類思想的人，他們是「善良」的，他們在閉起眼睛追求「平等」的「理想」，眼面前的現實他們是一點也看不見的。

賴巴敦建議對於大會與安全理事會的安排，特別是克米亞決議的五強一致的原則，這就是讓

大國有「特權」了嗎？這我們與其說是特權，倒不如說是賦予了特別的責任；一個小國不能對世界各國進行世界戰爭，一個小國也不能禁止世界戰爭，我們如果一定要把過份重大的責任交給小國負擔起來，那並不是什麼平不平等的問題，而是兒戲和平。一個有田萬畝的人，要他上百石租稅不算苛，難道一個有田百畝的人，也要同樣負擔百石谷的租稅額嗎？

至於五強一致的原則，這一原則雖然是由蘇聯所堅持，其他強國也同樣熱烈的擁護，美國政論家李普曼曾經用最易瞭解的方式說明，「蘇聯政府如果反對戰爭，蘇聯人民一定不會參加戰爭；英國政府反對戰爭，英國士兵一定不會參加戰爭；美國政府反對戰爭，美國士兵也一定不會戰爭」；筆者按，這種解釋，只能在一般情況下如此，未可一概而論。

如果照「理想家」們要求，五強不須一致，讓安全理事會多數投票訴諸武力，或由五強多數投票訴諸武力，那已經不是維持和平而是在尋找戰爭了。而且這不是小國之間的區域性的戰爭而是世界戰爭了。

其實，五強一致的原則不僅在保證五大強國本身的和平也同樣的保證了大國對小國之間的和平，因為任何大國要對小國進行戰爭，按規定不是要五強一致嗎，這不是可以用四強的投票權來否定某一大國想單獨用武力進行侵略戰的野心嗎？照克里米亞會議的決定，「凡屬初步問題，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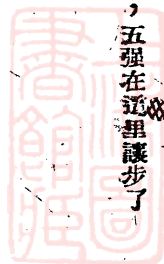
事會七個會員國作任何行動以前，必須表決通過。七個國家中，應包括五個常任理事」，（斯退丁紐斯），那已經不是五個大國，而是在五個大國之外，還加上了兩個小國，五強在這里讓步了。英法蘇之間不同的意見統一了。

六 國際民主和國內民主

懷疑顧巴敦建議案與乎過份重視顧巴敦建議案的人有一個共同的錯誤，就是過份重視一種機構和條文，以為機構好條文好，和平安就有了保障。這種觀念必須打破，我們應該說單是憑機構條文，和平安是永遠不能保持的。要和平安能夠獲得保證，實際需要的關鍵是在機構條文之外的因素。

第一個因素是合作，鞏固戰時的合作，發展戰後的合作，小國要合作，大國尤其需要合作，我們在本文開頭時，就已說過，這次安全機構是各大國繼續戰時合作到戰後合作的一種表現，這就有了基礎。

即使條文或機構計劃得很完善，如各大國本身不團結，戰爭終久要爆發出來的。英國政論家



杜德（著有『世界政治』及『今日之印度』等書，兩書都銷行頗廣，前者生活書店有譯本）。說得好：「如果英美蘇走入衝突，沒有一種組織的機構可以挽救和平的。如果這種合作保持下去，集體安全就能實行，而和平就可以保持的。如果這種合作不保持，和平也就不能保持」。

要怎樣才能保持並加強盟國間的團結呢？只有在民主的基礎上，各國間的團結才能鞏固，而這各國間的民主又以各國間的民主為基礎的。

讓我們再總結一句，國際安全是對戰後和平的保證，五強一致原則是直搗把和平責任要五大國負起來。但是，單是靠機構，和平還是不能夠永遠保持，還得要各大國合作，還得要努力實現國際民主，和國內民主。

附

錄



羅邱大西洋宣言

(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

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白宮發表下列由羅斯福總統及英首相邱吉爾簽署之聯合宣言。原文如下：

美國大總統羅斯福及英帝國政府代表首相邱吉爾，已在海上某地會晤。雙方之政府要員及海陸空軍高級長官均出席參加。當時即將根據租借法案以軍火供給英國及其他一切反侵略國家，與各國武裝部隊之全部問題，重新提出，予以檢討。英供應部長卑維勃魯克亦參加各項討論。卑氏即將前往華盛頓與美主管當局繼續研究此項問題。弟總統與英首相共會談數次，當時雙方均感覺希特勒統治下之德國政府及其他與希特勒政府有關之各國，現時所採取以武力征服世界之政策，對於世界文明危險極大，故對於兩國應以何種辦法保障其本國之安全，應付此項危險，均互相願



告，同時並決定作下列之宣言：

美國大總統羅斯福英帝國政府代表首相邱吉爾會晤之結果，咸認為有將兩國之國策共同之點加以宣佈之必要。因彼等認為根據此項政策，世界之局勢有改善之希望也。

① 兩國不自行擴張勢力或領域或其他。

② 凡未經有關民族自由意志所同意之領土改變，兩國不願其實現。

③ 尊重各民族自由決定其所賴以生存之政府形式之權利。各民族中此項權利有橫遭剝奪者，兩國俱欲使其恢復原有主權與自由政府。

④ 力使世界各國，不論大小，無論勝利或潰敗，對於貿易及原料之取得俱享受平等待遇。兩國對各國現有之組織，亦當尊重。

⑤ 希望促成世界各國在經濟方面之全面合作，以提高勞力標準、經濟進步與社會安全。

⑥ 特納粹之專制宣告最後之毀滅後，希望可以重建和平，使各國俱能在其疆土以內安居樂業，並使全世界所有人類悉有自由生活，無所恐懼，亦不虞缺乏之保證。

⑦ 所有各民族，應可在公海及大洋自由來往，不受阻礙。

⑧ 兩國相信全球各國，無論為實際原因或精神上之原因，必須放棄使用武力。蓋國際間倘仍



有國家繼續使用陸海空軍軍備，致在邊境以外實施侵略威脅，或藉此可能，則和平勢難保持。兩國相信，在廣泛永久之普遍安全制度未建立之前，此等國家軍備之解除，實屬必要。同時，兩國當試行一切切實之措置，以減少愛好和平各民族因軍備關係所忍受之重大負擔。

簽署者：佛蘭克林·羅斯福。文斯敦·邱吉爾。



二十六國共同宣言

(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



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美英蘇中等二十六國在華盛頓簽訂共同宣言，全文如次：

「本宣言簽字國政府，對於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美國總統及英國首相共同宣言（即大西洋宣言）所包含之共同目的與原則，業經予以贊同。並信，為尋求適當生活、自主獨立、與宗教自由，及保全其本國及其他各國之權利與正義起見，完全戰利敵國，實有必要，同時相信簽字各國，正對企圖征服世界之野蠻與獸性之武力，從事共同奮鬥，爰特宣言：①每一政府，承允對於與之立於戰爭狀態之三國同盟分子國家及其加入國家，使用其全部軍事與經濟資源；②每一政府，承允與本宣言簽字國政府合作，並不與敵國締結單獨停戰協定或和約。凡正在或將作物質援助與貢獻，以謀戰勝希特勒主義之其他國家，均可加入上開宣言。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華盛頓。」

簽字國包括英、美、蘇、中、澳、比、加、哥斯達黎加、古巴、捷克斯拉夫、多米尼加、薩

爾瓦多、希臘、瓜地馬拉、海地、洪都拉斯、印度、盧森堡、荷蘭、紐西蘭、尼加拉瓜、挪威、巴拿馬、波蘭、南非、與南斯拉夫、共計二十六國。美總統羅斯福代表美國，英首相邱吉爾代表英國，蘇聯駐美大使李維諾夫代表蘇聯，中國外交部長宋子文代表中國，澳註美公使加黎代表澳洲，及加公使瑪下塞，紐芬蘭代表拉斯敦，印度代表巴傑，南非公使克羅斯等先後簽字。

莫斯科會議報告全文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一日)



英蘇美關於三國外長在莫斯科會議的公報，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一日發表。

美利堅合衆國國務卿赫爾、聯合王國外相艾登、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長莫洛託夫，從一九四三年十月十九日到卅日，在莫斯科舉行會議，開會十二次，除外長外，參加會議的人如下：美國方面，美國大使哈立曼、美國陸軍少將德安、海格華斯、杜恩和專家；聯合王國方面，英王陛下大使下爾爵士、史特朗中將、伊爾曼爵士和專家；蘇聯方面，蘇聯元帥伏羅希洛夫，外交部人民委員長邁辛斯基和李維諾夫，對外貿易副人民委員長塞格耶夫。總參謀部格里斯洛夫少將，外交人民委員會高級官員薩克辛和專家。

議程包括由三國政府提出討論的所有一切問題。有些問題暫作最後的決定的，這些問題就都已作了決定了；有些其他問題，經過討論後，已作了原則的決定，這些問題或交付特別因此而設

置的諸委員會去詳細考慮，或經由外交途徑處理；又有些別的問題，已由交換意見而解決。

美利堅合衆國政府、聯合王國政府和蘇聯政府，對於與共同作戰有關的所有一切事情，本已密切合作，不過三國政府的外長能够聚首一堂開會，這是第一次。

最重要的是會議中曾經坦白而詳盡地討論過，採取措施，以縮短對德國及其歐洲附庸進行的戰爭。會議會乘代表各該國參謀長的軍事顧問在場之便，以討論明確的軍事行動。關於這一點，已作了決定，並已從事準備，以便造成將來三國間最密切的軍事合作的基礎。

重要性僅在加速結束戰爭之下的，便是三國政府一致承認：爲了他們各自本國的利益，並且爲了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各國的利益，都有將目前在戰爭進行中的密切聯繫和合作，持續到軍事行動結束以後的時期的必要，並且只有這樣，和平才能維持，他們各國人民的政治的經濟的和社會的福利，才能充分增進。

這種信念，已表現在一個宣言中，這個宣言，在會議期間，中國政府曾經參加，已由三國外長以及中國駐蘇聯大使，代表各自政府簽字。今天發表的這個宣言，規定在戰爭的進行方面以及在和四國各自對他作戰的敵人的投降和解除武裝有關的一切事情方面，都取得密切的合作。這個宣言提出了四國政府同意的諸原則，就是一種國際合作和安全的廣泛組織，必須以它作爲基礎的

諸原則。並明文規定；所有其他愛好和平的大小各國，都可參加這個組織。

會議同意建立機構，以保證三國政府間在審查隨戰爭發展而引起的歐洲諸問題方面，能取得最密切的合作。爲了這個目的，會議決定在倫敦設置歐洲顧問委員會，以便研討這些問題；并对三國政府作共同建議。并明文規定：必要時，當由三國代表在各該國的首都，經由現有的外交途徑，繼續舉行三國協商。

會議又同時建立一個顧問委員會，以調整對意大利的關係，這個顧問委員會最初由三國政府的代表以及法蘭西民族解放委員會的代表組成。明文規定：鑒於在現行戰爭期間，由於法西斯意大利侵略希臘和南斯拉夫的領土而引起的希臘和南斯拉夫的特殊權益問題，希臘和南斯拉夫的代表，可以參加這個委員會。這個委員會將處理除軍事行動以外的日常的諸問題，並將提出建議，設法使同盟國的關於意大利的政策取得協調。三國外長認爲相應由今天發表的一個宣言，來重新確定三國政府的態度，都贊成在意大利恢復民主。

三國外長聲明：恢復奧地利的獨立，是三國政府的意向。同時，他們喚起奧地利注意：在最後清算時，當斟酌到奧地利對於自身的解放可能作的努力。關於奧地利的宣言，今天公佈了。

三國外長在會議中發表羅斯福總統、邱吉爾首相、和斯大林委員長的宣言，含有一種莊嚴的

警告，在承諾德國的任何政府締結任何休戰條款的時候，凡與在德國暴力蹂躪之下的各國中所犯暴行和屠殺有任何牽涉的德軍官兵士和納粹黨員，都應當解回到他們犯下可惡罪行所在地的國家中，以便依照這些國家的法律起訴懲處。在會議全部工作所表現的互相信任和了解的空氣中，對於其他重要的諸問題，也都加以考慮。這些問題，不僅包括現時性的諸問題，並且包括對希特勒德國及其附庸的處置，經濟合作和一般和平的確保有關的諸問題。

中美英蘇四國發表普遍安全宣言

美利堅合衆國政府，聯合王國政府，蘇聯政府和中國政府，共同遵照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聯合國國家的宣言，以及後來的歷次宣言中，各該國對其現與作戰的軸心國家，繼續敵對軍事行動，直至這些軸心國根據無條件投降而放下了武器爲止的決定，意識着他們負有責任，要確保他們自身以及和他們同盟的各國人民，擺脫侵略的威脅而獲得解放，認清必須保證迅速而有序地從戰爭過渡到和平，且須確立並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以便世界人類和經濟資源受軍備的牽制達到最小限度，特聯合宣言：

八 他們爲對各該國的敵人進行戰爭而約定的聯合行動，應爲和平與安全的組織和維繫，而繼續保持下去。

九 他們中間對一個共同敵人作戰的那些國家，對於和那個敵人的投降和解除武裝有關的所有
一切事情，當共同行動。

十 他們當採取他們認爲必要的一切措施，以防止對於迫使敵人接收的條款發生任何違背行爲

十一 他們承認必須在可能實行的最早的日期，確立一種普遍的國際組織，以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主權平等的原則爲基礎，這些國家不論大小都可加入爲會員國，以維繫國際的和平與安全

十二 爲保持國際和平與安全起見，在重建法律與秩序，以及普遍安全制度創始以前，他們當互相商議，在必要時，並當和聯合國家的其他份子商議，以便代表國家共同體，採取共同行動。

十三 戰爭終止以後，除非爲實現這個宣言並經過共同商議，他們不得在他國的領土內使用他們的軍事力量。

十四 他們當互相並與聯合國家的其他份子磋商，而且合作，以便能就戰後時期軍備的規定，獲

得一個實際可行的普遍協定。

關於意大利的宣言

美利堅合衆國的，聯合王國的，和蘇聯的外長，已經確認：三國政府完全同意盟方對意大利的政策，必須以根本的原則為基礎，就是，法西斯主義以及它的所有惡勢力和流派，必須澈底毀滅。意大利人民應享有一切機會，以建立以民主原則為基礎的政府機構，及其他機構。美利堅合衆國和聯合王國的外長聲明：進軍意大利的發軔，既然是軍事上的最高要求所容許的，他們的行動，就會以這種政策為基礎。爲了將來更進一步推行這種政策，三國政府的外長同意下列措施是重要的，並且應該付諸實施：

○意大利政府應容納一向反對法西斯主義的階層的意大利人民的代表，而使它更民主化，這是必要的條件。

○應對意大利人民，完全恢復關於言論、信教、政治信仰、出版和公共集會的自由，意大利人民并當有權成立反法西斯的政治團體。



⑤ 法西斯政權所產生的一切機構和組織，應予封閉。

⑥ 所有法西斯或親法西斯分子，應從行政機關，並從具有社會性質的機關和組織中，排除出去。

⑦ 法西斯政權的所有政治犯，當一律釋放，而予以大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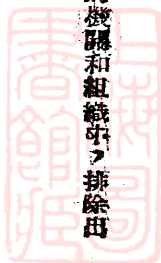
⑧ 地方政府的民主機構應予建立。

⑨ 法西斯魁首以及其他已經知曉的戰爭罪人或嫌疑犯，當加以逮捕，提交審判。

三國外長作這個宣言的時候，承認：意大利境內積極的軍事行動，既在繼續中，可能充分實施上述諸原則的時間，當由統帥根據經由聯合參謀部所獲得的訓令，再行決定。參與這個宣言的三國政府，得應其中任何一國政府的請求，對這件事情進行商議。此外更一步獲得默契，在這個宣言中，絲毫沒有影響到意大利人民最後抉擇本國政府形式的權利。

關於奧地利的宣言

聯合王國政府，蘇聯政府和美利堅合眾國政府同意：淪為希特勒的犧牲者的第一個自由國家



奧地利，應從德國主宰下獲得解放。他們認爲一九三八年三月十五日德國對奧地利的吞併，完全無效。他們認爲自從那天以來，在奧地利發生的任何變動，自身決不受絲毫約束。他們聲明：他們希望看見重建一個自由而獨立的奧地利，這樣子爲奧地利人民自身，並爲將遭遇類似問題的那些鄰邦，開拓道路以謀政治的和經濟的安全，那是永久和平的唯一基礎。不過，要喚起奧地利注意：她負有一種她無可逃避的責任，就是因爲站在希特勒德國一邊參戰，在最後清算時，必然要對她本身對她的解放所作貢獻。

羅邱斯聯名簽署嚴厲懲辦戰禍罪首

聯合王國、美利堅合衆國和蘇聯，已從許多方面獲得關於希特勒軍隊在他們曾經蹂躪過而如今正被逐退着的許多國家中犯的暴行，屠殺以及冷血無情地集體執行死刑的種種真憑實據。希特勒統治下的獸行，並不是什麼新的事情，凡在他們劫持下的所有各國人民或領土，都會因最惡劣的用恐怖行事的政府形式而受苦受難。新的事情便是：這些領土中間有許多地方，目前正由解放國的挺進軍隊拯救出來，畏縮的希特勒匪軍陷於絕望，正加緊殘忍無情的暴行。這一點，已由

在正從希特勒匪軍羈絆下解放着的蘇聯的領土上，在法蘭西和意大利領土上的希特勒份子的駭人聽聞的罪行，特別明確地證實了。

所以，上述三個同盟國，基於三十二個聯合國家的權益發言，因而嚴正聲明，並在他們的宣言中提出充分的警告如下：允許和德國可能建立的任何政府停戰的時候，凡曾經負責或同黨參加上述暴行，屠殺或集體執行死刑的德軍官兵和納粹黨員，都應當解回他們犯下可惡罪行所在地的國家中，以便可以依據這些被解放的國家以及因此而建立的自由政府的法律，來審判并且治罪。應當在所有這些國家中，儘可能詳細造定名冊，特別是關於蘇聯被侵略的部份，關於波蘭和捷克、斯洛伐克，關於南斯拉夫和希臘，也包括克里特島和其他羣島在內，以及關於挪威、丹麥、荷蘭、比利時、盧森堡、法蘭西和意大利的侵略。這樣，凡參與大批槍斃意大利軍官，或參加把法蘭西人、荷蘭人、比利時人、或挪威人質、或克里特島上的農民處死的德寇，或曾參與殺戮波蘭人民，或曾在現今正把敵人掃蕩乾淨的蘇聯的領土上參與殺戮人民的那些德寇，將要知道：他們當被押回到犯罪地點去，由他們所會迫害的人民就地審判，讓那些直到現在為止，手上還沾有沾染無辜的人民血的那些人明白：慎勿和罪人同流合污，因為三個同盟強國，必定要把他們從海角天涯通緝到，必定要對他們起訴，以便法辦。上述宣言，對於主犯的案件絕無偏袒，他們所犯的罪

，並沒有特別地理上的區分，他們當由盟國政府的共同判決治罪。

邱吉爾、羅斯福、斯大林



德黑蘭會議報告全文

公報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一日

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到十二月一日，三個同盟強國的領袖——蘇聯人民委員會主席斯大林、美利堅合衆國總統羅斯福、和大不列顛首相邱吉爾的會議，在德黑蘭舉行。參與會議的審議的，蘇聯方面有外交人民委員長莫洛託夫和大元帥伏羅希洛夫；美利堅合衆國方面有總統特別助手霍浦金斯，駐蘇大使哈立曼，美國陸軍參謀總長馬歇爾將軍，美國海軍總司令金氏海軍上將，美國空軍參謀長安諾德將軍，美軍供應部長索姆威爾將軍，總統私人參謀長李海海軍上將，美國駐蘇軍事代表團團長德安將軍，大不列顛方面有外相艾登，駐蘇大使卡爾，帝國參謀總長布魯



克將軍，陸軍大元帥狄爾，英海軍參謀總長肯寧漢海軍上將，英空軍參謀長空軍大元帥波多爾，陸軍部大臣參謀長伊斯邁將軍，大不列顛駐蘇軍事代表團團長馬泰爾將軍。

會議通過了關於三個強國在對德作戰中的一致行動以及關於戰後合作的宣言，還有關於伊朗的宣言。宣言的全文已經公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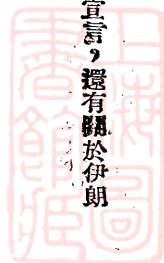
宣 言

我們——美利堅合衆國總統、大不列顛首相和蘇聯人民委員會主席——在過去這四天中，已在我們盟邦伊朗的首都德黑蘭聚會，已經擬定並且認可了我們的共同政策。

我們表示我們的決心：我們的國家在戰爭方面，以及在隨後的和平方面，都將共同工作。

關於戰爭方面——我們的軍事參謀會參加我們的圓桌討論，我們已經議定了關於將德軍消滅的計劃。我們已就將從東面、西面、和南面進行的軍事行動的規模和時間，商得完全的協議。我們在這里達到的共同默契，保證勝利一定是我們的。

關於和平方面——我們確信：我們的和協，必將使和平成爲一種永久的和平。我們完全承認



我們以及所有聯合國國家負有無上的責任，要創造一種和平，這和平必將博得全世界各民族絕大多數人民大眾的好感，而在今後許多世代中，排除戰爭的災難和恐怖。

和我們的外交顧問在一起，我們會檢討了將來的諸問題。我們將力求所有大小國家的合作和積極參加，那些國家的人民，就和我們本國的人民一樣，都是用全副心髓，抱着獻身的精神，要消除暴政和奴役，壓迫和苦難。我們一定要歡迎他們，聽他們抉擇，到一個全世界民主國家的大家庭里來。

人世間沒有一種力量能阻礙我們由陸上消滅德國陸軍，由海中消滅他們的潛艇，並且從空中消滅他們的兵工廠。我們的進攻將是毫不留情的，而且是越來越強的。

從這些友誼的會議出發，我們懷着信心瞻望着那麼一天，那時全世界所有各國人民都可以過自由的生活，不受暴政的摧殘，而憑他們多種多樣的願望和他們自己的良心而生活。

我們懷着希望和決心來到這里。我們成了事實上的朋友，精神上的朋友，和志同道合的朋友，在這兒分手。

(簽字) 羅斯福、斯大林、邱吉爾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一日在德黑蘭

關於伊朗的宣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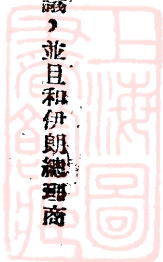
美利堅合衆國總統、蘇聯人民委員會主席、和聯合王國首相，互相商議，並且和伊朗總理商議以後，願意聲明：他們三國政府關於對伊朗的邦交互相同意。

美利堅合衆國政府、蘇聯政府、和聯合王國政府承認：在對共同敵人作戰方面，伊朗所會給予的援助，尤其是對於供應品從外洋向蘇聯的運輸，予以便利。

三國政府認清：戰爭已對於伊朗引起特別的經濟困難，他們同意：他們考慮到他們所進行的全世界規模的軍事行動對他們所提出的重大要求，並且考慮到全世界運輸工具、原料和平民消費品的缺乏之餘，當繼續使伊朗政府得到可能的經濟援助。

關於戰後時期，美利堅合衆國政府，蘇聯政府，以及聯合王國政府，和伊朗政府意見一致，認爲伊朗當前的任何經濟問題，在戰爭結束的時候，應和其他聯合國國家的任何經濟問題，一同由處理國際經濟事務而舉行或成立的會議或國際代辦機關，加以充分的考慮。

美利堅合衆國政府，蘇聯政府，以及聯合王國政府，和伊朗政府一致願望維持伊朗的主權獨



立和領土完整。他們期待伊朗和所有其他愛好和平的一切國家，依照四國政府都巴贊同的大西洋憲章的諸原則，一同參與確立戰後的國際和平，安全與繁榮。

(簽字) 邱吉爾、斯大林、羅斯福



克里米亞會議報告全文

過去八天來，三個同盟強國的領袖——大不列顛首相邱吉爾、美利堅合衆國總統羅斯福和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人民委員會主席斯大林偕同外長、參謀長和共同顧問，曾在克里米亞會晤。除三政府首長外，參加會議的有下列的人：蘇聯方面：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部長莫洛託夫，海軍人民委員部長海軍上將庫茲納佐夫，紅軍總參謀部副總參謀長安東諾夫，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部副部長維辛斯基，蘇聯外交人民委員部副部長邁斯基，空軍元帥胡第雅科夫，駐大不列顛大使古塞夫，駐美大使葛羅米柯。美利堅合衆國方面：國務卿斯退丁紐斯，總統私人海軍參謀顧問海軍上將李海，總統特別助理賀浦金斯，戰時動員局局長貝爾納斯，美國陸軍參謀總長美國陸軍



元帥馬歇爾，美國海軍作戰部長兼全美艦隊司令海軍上將金氏，陸軍後方勤務部長陸軍中將索姆威爾，戰時航運局長海軍中將蘭特，美國空軍總司令美國陸軍參謀陸軍少將庫台爾，駐蘇大使哈立曼，國務院歐洲司司長馬太，國務院特別政治事務局副局長希斯，國務院幫辦包倫，暨政治顧問、軍事顧問、和技術顧問，聯合王國方面：外相艾登、戰時運輸大臣李澤，駐莫斯科大使卡爾，外部常務次官賈德特，戰時內閣閣員布里奇，帝國參謀總長布魯克，空軍參謀長波多爾，海軍第一次官兼海軍總參謀長肯寧漢，國防部長參謀長伊斯邁，地中海戰區盟軍總司令亞歷山大，華盛頓英美參謀聯席會議英方主席威爾遜和英方代表薩穆維爾，暨軍事顧問和外交顧問。

下面是美利堅合眾國總統，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人民委員會主席和大不列顛首相關於克里米亞會議結果的報告：

德國的敗北

我們已經考慮過而且決定了三個同盟強國爲使共同敵人的澈底敗北的軍事計劃。三個同盟國的軍事參謀，在這次會議的全期間，始終每天會商。這些會商，從一切觀點來看，總是最令人滿意

的，結果已使三個同盟國軍事努力的協調比一向更密切了。已交換了最充分的情報。關於我們的陸軍和空軍要從東邊、西邊、北邊和南邊向德國心臟發動的新的更加强有力的打擊的時間，規模和協調，都已商得完全同意，并已詳細擬定計劃。我們的聯合軍事計劃，唯有當我們執行這些計劃的時候，才使人知道。但是我們相信：三國參謀部之間在這次會議中達成的十分親密的工作同伴關係結果必將使戰爭時間縮短。三國參謀部的會商，今後遇到必要時將繼續舉行。納粹德國已注定滅亡，德國人民如果企圖繼續一種毫無希望的抵抗，將徒然使他們自己因為敗北而受的損失更重大些罷了。

二 德國的佔領與控制

我們已就共同的政策與計劃商得同意，以便實施在德國武裝抵抗最後被打垮後，我們要共同使納粹德國接受的無條件投降的條款。這些條款，在德國的澈底敗北終於完成之前，不得使人知道。根據已商得同意的計劃，三個強國的軍力將各自佔領德國的一個別區域。已經根據計劃規定，經由一個中央管制委員會行使互相協調管理與控制，中央管制委員會由三個強國的最高司令官

組成，總部設在柏林。已經商得同意：法蘭西如果願意的話，三個強國當邀請她承受一個佔領區，並參與管制委員會，作為第四委員。關於法蘭西所佔領區域的範圍，將由有關四國政府經由她們的代表在歐洲顧問委員會中共同商定。我們不屈不撓的宗旨，就是要消滅德國的軍國主義和納粹主義，要確保德國決不能夠再擾亂世界的和平。我們決定要把德國一切武裝力量解除武裝，予以解散；把那曾經一再極力使德國軍國主義復活的德國總參謀部永遠解散；把德國所有一切軍事裝備撤去或者破壞掉，把所有一切會供軍事生產之用的德國工業排除掉；或者予以統制；使所有一切戰爭罪犯受到公正而迅速的膺懲，要實行和德寇所造成的破壞相當的精確的實物賠償，要掃除納粹黨，納粹的法律、組織和制度，從德國人民的公共機關中，從文化生活與經濟生活中消除所有一切納粹的和軍國主義的影響，並且要在德國和諧地採取對於世界未來的和平與安全實屬必要的其他措置。我們的宗旨決不是要消滅德國的人民，但是惟有當納粹主義和軍國主義已經根絕了的時候，德國人才有過適當生活的希望，他們才有在國際交誼中佔一席地位的希望。

三 德國的賠償

我們已經考慮過關於德國在這次戰爭中使同盟國家所受損害的問題，並且認為理應由德國用實物將這種損害儘可能賠償到最大限度，將設置一種損害賠償委員會。這個委員會將奉命考慮關於德國使同盟國所受損害賠償的程度與方法問題，這個委員會將在莫斯科工作。

四 聯合國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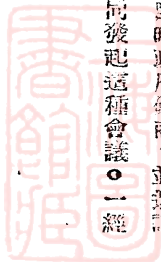
我們決定儘可能從速和我們的盟邦建立一個一般性的國際組織，以維持和平與安全。我們相信：經由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各國人民的密切而繼續的合作，以防止侵略並消除政治上、經濟上和社會上的戰爭原因，都是必要的。在頓巴敦橡樹會議中已經奠定了基礎。然而，關於投票表決程序的問題，在那兒不曾商得同意。現在的會議，已能解決了這個困難。我們已經商得同意：當於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在美利堅合眾國舊金山召開聯合國會議，以便依照在頓巴敦橡樹非正



式會談中建議的方針籌備這一種組織的憲章。當立刻向中國政府、法蘭西臨時政府磋商，並邀請和美利堅合衆國政府，大不列顛政府與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政府共同發起這種會議。一經和中國與法國磋商完畢，關於投票表決程序的建議案全文，就要公佈。

五 關於被解放的歐洲的宣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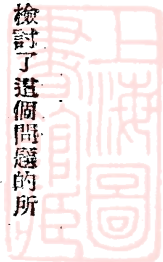
我們已經擬就並且簽署了一種關於被解放的歐洲的宣言。這個宣言規定使三個強國政策一致，並規定由他們採取共同行動，以便依照民主原則處理被解放的歐洲的政治問題與經濟問題。這個宣言的全文如下：「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人民委員會主席、聯合國首相、和美利堅合衆國總統，已經就他們本國人民的和被解放的歐洲各國人民的共同利益，互相會商過。他們聯合聲明：當被解放的歐洲暫時不穩定的時期中，他們互相同意，當使他們三國政府的政策一致，以協助從納粹德國統治下獲得解放的各國人民，以及歐洲的舊軸心附庸國人民，用民主方式解決他們迫切的政治問題和經濟問題，歐洲秩序的確立，以及國民經濟生活的再建，必須憑藉足以使被解放的各國人民能夠消滅納粹主義和法西斯主義的最後形跡，並創造自己抉擇的民主制度的程序



來達成。這是大西洋憲章的一個原則——所有各國人民有權抉擇他們生活在那下面的政府三形式——使那些被侵略國用武力剝奪了主權和自治政府的各國人民恢復主權和自治政府。爲了造成被解放的各國人民可以使用這些權利的條件，三國政府當對於歐洲任何被解放的國家人民，或歐洲前軸心附庸國人民予以協助，在他們認爲需要：（甲）確立內部和平狀態，（乙）實行緊急措置賑濟難民，（丙）成立臨時政府，當使民衆中一切民主份子的代表廣泛參加，確保儘可能從速經由自由選舉以建立對於人民意志負責的政府，並且（丁）必要時當加速舉行，這類選舉的地方，三國政府當與其他聯合國，以及歐洲的臨時當局或其他政府，在考慮到對他們有直接利益的問題時，互相洽商。當三國政府認爲歐洲任何被解放國或歐洲任何前軸心附庸國中的情況，有採取這類行動的必要時，他們當立刻共同咨商，履行這個宣言中所舉共同責任所必需的措施。我們由這個宣言重申我們對於大西洋憲章中諸原則的信心，重申我們在聯合國宣言中提出的保證，並且重申我們的決心，要和其他愛好自由的各國合作以建立一種在法律約束下的世界秩序，致力全人類和平、安全、自由與普遍的福利。在發表這個宣言時，三個強國表示希望法蘭西臨時政府可以協同處理所建議的程序」

六 波 蘭

我們來舉行克里米亞會議，決定要解決我們關於波蘭的異議。我們充分檢討了這個問題的各方面。我們重申我們的願望，要看見建立一個強盛的，自由的，獨立和民主的波蘭。由於我們討論的結果，我們已就一個新波蘭全國團結的臨時政府可能依照取得三個大強國承認的方式成立起來的條件，商得同意。商得的同意如下：「波蘭，由於她已被紅軍完全解放出來，產生了一種新形勢。這就要求建立一個比波蘭西部最近解放以前可能建立的、基礎更廣大的波蘭臨時政府。現今在波蘭執行職權的臨時政府，因此就應該在更廣大的基礎上實行改組，以容納波蘭國內外的民主領袖。這個新政府那時就應稱為全國團結的波蘭臨時政府。莫洛託夫、哈立曼和卡爾，受命以一個委員會的資格，首先在莫斯科與現今臨時政府委員並與波蘭國內外其他波蘭民主領袖進行會商，以便根據上述方針改組現政府。這個全國團結的波蘭臨時政府當保證：儘速根據普遍選舉與秘密投票方式舉行自由的無限制的選舉。在這些選舉中，所有民主的和反納粹的政黨，都有權參加，並提出候選人。當舉國團結的波蘭臨時政府已經依照上述原則正式成立時，如今和波



蘭現在臨時政府保持外交關係的蘇聯政府、以及聯合王國政府、與美利堅合衆國政府，都要和新的波蘭的全國團結的臨時政府建立外交關係，並互派大使，各該政府根據大使的報告，將經常獲悉波蘭情形。三國政府的首長認爲：波蘭的東疆，當依照卡遜線，而在若干區域逸出五公里到八公里，對波蘭有益。他們承認：波蘭必須在北方和西方獲得廣大的領土上的讓予。他們覺得關於這些領土上的讓予的範圍，當於適當時機，徵詢新波蘭的全國團結的臨時政府的意見，並且覺得關於波蘭西疆的最後定界，應待和會解決。

七 南斯拉夫

我們同意向狄托元帥和蘇伯西奇建議：他們之間的協定，應立刻付諸實施，並應根據那個協定成立一種臨時聯合政府。我們又建議：新政府一經成立，就應該聲明：⊙反法西斯民族解放大會應予以擴大，以容納沒有和敵人合作妥協的南斯拉夫最後一屆議會的議員，這樣子組成稱爲臨時議會的一種團體；⊙反法西斯民族解放大會所通過的立法案，將提交憲政大會批准。對於巴爾幹其它問題，也已作了一般的檢討。

八 外長會議

在會議的全期間，除了各政府首長與外長日常會商外，並且每天由三國外長和他們的顧問另行會商，這些會商已證明具有無上的價值。這次會議已經同意：當設置永久的機構，以便三國外長間舉行經常咨商。所以他們於必要時可常常會商，大約每三四個月會晤一次。這些會談，將繼續在三國首都，舉行第一次會商，定於聯合國關於世界安全組織會議後在倫敦舉行。

九 爲和平而團結正如爲戰爭而團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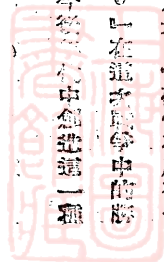
我們在這兒，在克里米亞的會晤，已重申我們的共同決心，在今後的和平時期中，一定要保持並加強在這次戰爭中已使聯合國國家勝利成爲可能，並且確定無疑了的目的方面和行動方面的團結一致。我們相信這就是我們政府對於我們本國人民以及對全世界所有各國人民的一種神聖義務。唯有我們三國之間以及一切愛好自由的各國之間，繼續增進的合作與了解，才能够實現人類最



崇高的志願——一種安全的而且持久的和平，那用大西洋邊界的話來說，就是：「確保在所有一切土地上的所有一切人，都可以在不受恐懼，不感缺乏的自由中生活。」在這次戰爭中的勝利以及建議中的國際組織的建立，將提供一切歷史中最偉大的機會。能在今後和平中創造這一種和平的必要條件。

簽字者 邱吉爾、羅斯福、斯大林

一九四五年二月十一日



國際安全組織的建議案

應該設置命名叫「聯合國」的國際組織，它的憲章應該包括足以使下列建議案發生效力所必需的條款：

第一章 宗旨

本組織的宗旨應該是：

(一) 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並且貫徹那種目的、採取有效的集體的措施，以防止並消除對於和平的威脅，制止侵略的行動，或任何其他破壞和平的行動，並以和平方法使可能引起和平破壞的國際爭端獲得調解或解決。



- (二) 發展各國間的友好邦交，並採取其他適當措施，以加強普遍的和平。
- (三) 在解決國際上經濟的，社會的和其他慈善的問題方面，求得國際的合作。
- (四) 產生一個中心，協調各國的行動，以達成這些共同的目的。

第二章 原則

爲了追求第一章中所述的宗旨，本組織及其會員國，應該遵照下列原則而行動：

- (一) 本組織是以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的主權平等的原則爲基礎。
- (二)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應履行依照憲章所組負的義務，以保障他們全體都能享受由於爲本組織的會員而應享的權利和利益。

(三)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當以和平方法解決他們的爭端，務使不致危及國際和平與安全。

(四)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在他們的國際關係中，應避免與本組織的宗旨不符的任何方式從事武力的威脅或使用。



(五)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對於本組織依照憲章條款所採取的任何行動，當給予各種協助。

(六)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對於本組織正對它採取預防行動或強制行動的任何國家，不得予以協助。本組織應保證：要如果在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上有必要時，非本組織會員的各國，也依照這些原則而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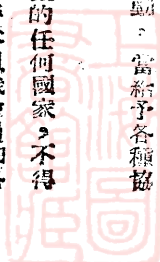
第三章 會員

所有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都得加入為本組織的會員。

第四章 主要機構

(一) 本組織應有的主要機構為：

(甲) 大會；



(乙) 安全理事會。

(丙) 國際法院。

(丁) 秘書處。

(二) 在必要時本組織應設立其他的輔助機關。

第五章 大會

第一節 組織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都應為大會的會員，各會員國代表人數應依照憲章的規定。

第二節 職務與權力

(一) 大會應有權考慮在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方面的一般合作原則，包括關於統轄裁軍和調整軍備的諸原則，有權利討論由本組織的任何一個會員國或幾個會員國所提出的與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有關的任何問題，並對於任何這類原則之問題，有所建議。凡必須採取行動的任何這類問題，在討論以前或在討論以後，應由大會提交安全理事會。大會不得自動對於



正由安全理事會處理的對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有關的任何事情有所建議。

(二) 大會得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接受新會員國參加本組織。

(三) 大會得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停止由安全理事會對它採取預防行動或強制行動的本組織任何會員國的任何會員權利或特權的行使。這樣被停止的權利或特權的行使，可由安全理事會的決議予以恢復。大會得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將不斷違背憲章中所含諸原則的本組織任何會員國，從本組織中予以開除。

(四) 大會得選舉安全理事會的非常任理事，以及在第九章中所規定的經濟與社理事會的理事。
○ 大會得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受權選舉本組織的秘書長。大會得按照國際法院規程執行和選舉國際法院法官有關的各種職務。

(五) 大會得在本組織各會員國之間分攤經費，並得受權批准本組織的預算。

(六) 大會爲了促進在政治經濟及社會領域中的國際合作，並爲了調護勢將妨礙公共福利的情況，應發起研究，並有所建議。

(七) 大會得提供建議，以便國際經濟的社會的以及其他專門的機關，依照這類機關和本組織之間所協定和本組織發生聯繫的，在政策上取得合作。

(八) 大會得接受并考慮安全理事會的常年報告及特種報告，以及本組織的其他團體的報告。

第三節 投票

(一) 本組織的每一個會員國中，在大會中都應有一投票權。

(二) 大會的重要決議，包括關於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建議，安全理事會理事的選舉，經濟與社會理事會理事的選舉，會員國的入會，會員國權利與特權行使的停止，會員國的開除，以及預算諸問題，都應由到會的會員國三分之二的多數投票表決。關於其他諸問題，包括屬於應由三分之二的多數投票表決的諸問題的另外種類的決定，大會的決議，均要由過半數投票表決。

第四節 程序

(一) 大會應在定期常年大會中集會，必要時并得召開臨時大會。

(二) 大會得擬定本身的程序規則，并推選每次會議的主席。

(三) 大會得受權設立爲了行使職務認爲必要的團體和機關。



第六章 安全理事會

第一節 組織

安全理事會應由本組織的十一個會員國各推派一個代表組成。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的、美利堅合眾國的、大不列顛與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的、中華民國的、以及經過適當時期法蘭西的代表，都應為常任理事。大會當選舉六個國家以充非常任理事。那六個國家當被選出為期二年，每年有三國退席。他們不得立即連選連任。在第一次選舉非常任理事時，應由大會指定三國任期為一年，三國任期為二年。

第二節 主要職務與權力

(一) 為了保證能由本組織採取迅速而有效的行動，本組織的會員國應由憲章使安全理事會對於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負起主要責任，並應同意：安全理事會根據這種責任而履行這些任務時，就是代表各會員國行動。

(二) 安全理事會於履行這些任務時，應遵照本組織的宗旨與原則而行動。



(三) 爲貫徹這些任務而授予安全理事會的特別權力，規定在第八章中。

(四) 本組織的所有切會員國理應接受安全理事會的決議，並遵照憲章條款予以執行。

(五) 爲了促進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建立與維持，爲了儘量使全世界的人力和經濟力的資源不用於軍備起見，安全理事會，由第八章第二節第九段所述軍事參謀委員會協助，應負責擬定關於建立軍備調整制度的計劃，以便提交本組織的各會員國公決。

第三節 投票

(一) 安全理事會理事國，每國應有一投票權。

(二) 安全理事會關於程序事項之決定，須有理事國七國之贊成票。

(三) 安全理事會關於一切其他事項之決定，須有理事國七國之贊成票，包括常任理事國之同意票在內，但依第八章第一節及第八章第三節第一段第二句而作決定時，爭議之常任國無不投票。

(註) 本節投票權在賴巴敦橡樹會議中，並未決定，在克里米亞會議上，經美英蘇三強領袖會商以後才獲得協議。本節補止全文，係依照本年三月五日舊金山會議邀請國對各聯合國所發出之請柬書所述者。中文原文則又係我國外交部所譯出發表者。

第四節 程序

(一) 安全理事會應如此組織，以便能繼續不斷行使職務，而安全理事會的每一個理事國，應有代表常川駐在該組織的總部。安全理事會得在認為最便於工作的其他地點舉行會議。安全理事會應定期開會。安全理事會的每一理事國，如舉願意，可以由政府官員或其他特派代表出席會議。

(二) 安全理事會在執行它的職務上認為必要時，有權設立其他的團體或機關，包括軍事參謀委員會的地方分會。

(三) 安全理事會得採擇自己的程序規則，包括推選主席的方式。

(四) 安全理事會對任何問題的討論，如認為該項討論對本組織某一非理事會國利益有特殊影響時，該會員國將參加討論。

(五) 在安全理事會中沒有理事席的本組織的任何會員國，以及非本組織會員國的任何國家，如果他們是在安全理事會考慮下的爭端的關係國，就應被邀請來參加和這種爭端有關的對

論。

第七章 國際法院

- (一) 應該設立國際法院，以構成本組織的主要司法機關。
- (二) 該法院應依照附在本組織憲章之後而成爲本組織憲章一部份的規程組織起來，并執行職務。
- (三) 國際法院的規程，應該或者是(甲)國際常設法院的規程繼續生效而加以合意的修改；或者是(乙)以國際常設法院規程爲基礎，而草成一份新規程。
- (四) 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都應該是國際法院的規程上的當然關係國。
- (五) 非本組織會員國的國家。可能成爲國際法院規程上的關係國的情況，應由大會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議就個別場合予以決定。

第八章 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包括防止與抑止侵略的辦法

略的辦法



第一節 爭端的和平解決

(一) 安全理事會應受權調查任何爭端，或可能引起摩擦或產生爭端的任何情勢，以便決定這種爭端或情勢的繼續發展下去，是否要危及國際和平與安全的維持。

(二) 任何國家，不管是不是本組織的會員國，都可將這類任何爭端或情勢提請大會或安全理事會注意。

(三) 凡繼續發展下去會危及國際和平與安全的維持的任何爭端的關係國，理應首先由磋商，調停，和解，仲裁，或司法解決，或自行抉擇的其他和平方式以設法解決。安全理事會應與關係國用這類方式解決他們的爭端。

(四) 然而，如具有上面第三段所述的性質的爭端的關係國沒有能夠用那一段中所指明的方式解決這種爭端，他們就理應把這種爭端提交安全理事會。安全理事會在每一場合應決定分別的爭端的繼續發展下去在事實上是否會危及國際和平與安全的維持，並由此決定安全理事會應否受理這種爭端，如果應該受理，就決定應否根據第五段採取行動。

(五) 安全理事會在具有上面第三段所述的性質的爭端的任何階段，應受權建議相應的解決程序或方法。

(六) 具有司法性質的爭端，應以正常手續提交國際法院。安全理事會應受法律與其他爭端有關的法律問題提交法庭，徵詢意見。

(七) 第一節第一段到第六段的條款，不適用於根據國際法純粹屬於有關國家國內司法管轄範圍以內的事項所產生的情勢或爭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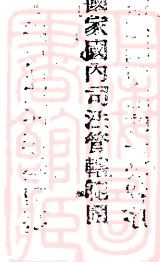
第二節 威脅和平及侵略行爲的判斷及對付此事的行動

(一) 倘安全理事會認為沒有能夠依照第一段第三段所指示的程序，或沒有能夠依照安全理事會根據第一節第五段所提出的意見以解決爭端，而對國際和平與安全的維持構成威脅時，它應遵照本組織的宗旨和原則，採取必要的任何措施，以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

(二) 安全理事會，在大體上，應證實任何對和平的威脅，和平的破壞或侵略行爲的存在，並應提供建議，或決定關於維持或恢復和平與安全的措置。

(三) 安全理事會應受權決定當採用何種外交的經濟的或政治的制裁或武裝干涉的使用於其他措置，以實施它的決議，並號召本組織的會員以施行這類措置。這類措置可包括封鎖，海運，

航空，郵政，電報，無線電，和其他交通工具的完全的或局部的中斷，以及外亦與經濟關係的斷絕。



(四) 倘安全理事會認為這類措置不夠，就應受權由空軍、海軍或陸軍採取必要的行動，以維持或恢復國際和平與安全。這類行動可以包括由本組織的會員國的空軍、海軍或陸軍實行示威、封鎖及其他軍事行動。

(五) 爲了使本組織的所有一切會員國對於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都應有所貢獻起見，他們應保證安全理事會，一經號召，就能依照他們之間所締結的一種或幾種特別協定，享用必要的武裝力量，便利及援助，以便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這類的一種或幾種協定，應統籌擬定，提供軍隊的數目和種類，以及給予便利和援助的性質。一種或幾種特別協定，應儘可能從速商定，在每一場合，都應提交安全理事會認可，並應由簽字國家依照他們本國的憲法規定的手續批准。

(六) 爲了使本組織能够採取緊急的軍事措置，本組織的會員國應使全國空軍分遣隊隨時能够立刻調遣，以便參加聯合的國際強制行動。這些分遣隊的實力與準備的程度，以及他們聯合行動的計劃，應由安全理事會，諸軍事參謀委員會的協助，在上開第三段所述的一種或幾種特別協定中所規定的範圍內予以決定。

(七) 爲了執行安全理事會關於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決議而必需的行動，應由該組織的理事會

切會員國合作一致採取，或由若干會員國採取，照安全理事會決定。本組織的會員國，應由他們自己的行動，並且給由他們是會員的相應的特种組織及機關的行動，以貫徹這種義務。

(八) 關於應用武裝力量的計劃，當由安全理事會，藉下面等九段所述的軍事參謀委員會的協助，予以擬定。

(九) 應該設置軍事參謀委員會，它的職務應該是：在爲了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和安全理事會的軍事需要有關的，和供安全理事會支配的武裝力量的使用和指揮有關的，和軍備的調整有關的以及和可能的裁減軍備有關的所有一切問題方面，向安全理事會提供意見，并予以協助。它並在安全理事會之下，負責關於供安全理事會支配的任何武裝力量的戰略上的指揮。這個委員會應由安全理事會的常任理事國的參謀長或他們的代表組成。本組織的任何會員國，沒有委派代表常川駐在委員會的，在爲了有效率地負起委員會的責任需要那個這樣的國家來參加它的工作時，就該由委員會邀請與委員會共同合作。關於統率軍隊問題，當於隨後擬定。

(十) 本組織的會員國應共同互助，以實施安全理事會決定的措置。

十二)任何國家，無論是不是本組織的會員國，遭遇了由於實施已爲安全理事會所決定的措置而發生的特殊經濟問題，就應有權咨詢安全理事會關於解決那些問題的意見。

第三節 區域的辦法

(一)憲章中不得排除區域的辦法或機關的存在，以便處理適合採取區域行動而與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有關的事件，又要這類辦法或代辦機關以及他們的活動，與本組織的宗旨和原則相符。安全理事會應根據有關國家的創議，或根據本身的創議，鼓勵經由這類的區域辦法，或由這類區域代辦機關，解決地方爭端。

(二)安全理事會，在相當的地方，得利用這類辦法或代辦機關以採取它的權力下的強制行動，但是在區域的辦法下，或由區域的代辦機關，如未經安全理事會授權，不得採取強制行動。

(三)安全理事會對於在區域辦法下或由區域代辦機關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所已採取的或意圖採取的行動，當始終經常獲得充分的情報。

第九章 國際經濟社會合作的辦法

第一節 宗旨和關係

(一) 爲了要維持各國間和平與友好邦交所必需的安定與幸福的情況，本組織對於國際經濟的議社會的以及其他入道的諸問題的解決，應予以便利，並應促進對於人權和基本自由的尊重。

○關於這種職務的執行，應歸大會以及在大會權力下的經濟與社會理事會負責。

(二) 各種特別的經濟的，社會的，以及其他組織和代辦機關，應負起他們各自領域中照他們的規程所規定的責任。每一個這樣的組織或代辦機關，應和本組織發生關係，而依照經濟與社會理事會和特別的組織或代辦機關的相應的當局之間的協議所決定而提交大會認可的條件。

第三節 組成和投票

經濟與社會理事會，當由本組織的十個會員國代表組織。爲了這事應派代表的國家，當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每一個這類國家，應派一名代表，有一選舉權。經濟與社會理事會的決議，應由出席理事投票表決。

第三節 經濟與社會理事會的職務和權力

(一) 經濟與社會理事會應受權：

(甲) 在本身職務範圍內執行大會的各種建議。

(乙) 對於有關國際經濟的，社會的，以及其他人道的事件，自動提供建議。

(丙) 接受并考慮和本組織發生關係的經濟的社會的以及其他組織或代辦機關的報告，并且經由和這類組織或代辦機關協商，與提供建議，以調整他們的活動。

(丁) 審查這類有關的特別組織或代辦機關的行政預算。

(戊) 使秘書長能對安全理事會供給情報。

(己) 應安全理事會的請求予以協助。

(庚) 執行他的一般權限範圍以內可能由大會指派的這類其他職務。

第四節 組織和程序

(一) 經濟與社會理事會應設置經濟委員會，社會委員會，以及這類其他必需的委員會，這些委員會應由專家組成。應有常川辦事人員，當權成本組織秘書廳的一部份。

(二) 經濟與社會理事會應作適當的佈置，以便各項特別組織或代辦機關的代表得參加它的商議以及參加它所設置的委員會的商議，但沒有投票權。

(三) 經濟與社會理事會應自訂程序規則，以及推選它的主席的友

第十章 秘書廳

(一) 應該設置秘書廳，由秘書長和必要的辦事人員組成。秘書長應為本組織的行政長官。他應由大會根據安全理事會的建議而選出，任期和情況，悉照憲章規定。

(二) 秘書長在大會的，安全理事會的以及經濟與社會理事會的所有會議中，都應以這種資格行使職權，並應每年向大會報告本組織的工作。

(三) 秘書長應有權使安全理事會注意到他以為可能威脅國際和平與安全的任何事件。

第十一章 修正

憲章的修正，在由大會會員國三分之二投票通過，並且由在安全理事會佔有常任理事席位的本組織的會員國，以及半數以上的本組織其他會員國，依該國憲法程序予以批准時，就應對本且對內所有一切會員國都發生效力。



第十一章 過渡辦法

(一) 在第八章第二節第五段所述一種或幾種特別協定發生效力以前，依照一九四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在莫斯科簽字的四國宣言第五條的規定，參加那個宣言的國家應互相商議，並且時機一到就應與本組織的其他會員國商議，以便代表本組織採取爲了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而必要的聯合行動。

(二) 憲章中的任何條款，不得妨礙由於現行戰爭的結果，由負有行動責任的政府，對敵國採取的，或受權執行的行動。

附註：

應該指出：若干別的問題也還在考慮中。



國際聯合會盟約

(一九二〇年簽定一九二六年修正)

締約各國爲增進國際間協同行事，並保持共和平與安寧起見，特允：承受不戰爭之義務；維持各國間光明平允榮譽之邦交；確守國際公法之規定，以爲各國政府間行爲之軌範；於有組織之民族間，彼此待遇維持公道，並恪遵條約上之一切義務。議定國際聯合會盟約如下：

第一條 一、國際聯合會之創始會員，應以本盟約附款內所列之各簽押國、及附款內所列願意無保留加入本盟約之各國爲限，此項加入，應在本盟約實行後兩個月內，備聲明書交存秘書處，並應通知聯合會中之其他會員。



二、凡完全自治及此類屬地或殖民地，爲附款中所未列者，如經大會三分之二同意，得加入爲國際聯合會會員，惟須確切保證有篤守國際義務之誠意，並須承認聯合會所規定關於其海陸空實力暨軍備之章程。

三、凡聯合會會員，經兩年前預先通告後得退出聯合會；但須於退出之時，將其所有國際義務及爲本盟約所負之一切義務，履行完竣。

第二條 聯合會按照本盟約所定之舉動，應經由一大會及一行政院執行之，並以一經常秘書處佐理其事。

第三條 一、大會由聯合會會員代表組織之。

二、大會應按照所定時期，或隨時遇事機所需，在聯合會所在地，或其他擇定之地點開會。

三、大會開會時，得處理屬於聯合會舉動範圍以內，或關係世界和平之任何事情。

四、大會開會時，聯合會每一會員，祇有一投票權，且其代表不得逾三人。

第四條

一、行政院由協商及參戰領袖各國之代表，與聯合會其他四會員之代表組織之；此聯合會之四會員，由大會隨時斟酌選定，在大會第一次選定四會員代表以前，

此種時、巴西、日爾巴尼遜、希臘之代表應為行政院會員。

二、(甲)行政院經大多數核准，得指定聯合會之其他會員，其代表應為行政院常任會員，行政院經同樣之核准，得將大會所欲選舉列席於行政院之聯合會會員數增加之。

(乙)大會應以三分之二之多數，決定關於選舉行政院非常任會員之條例，而以決定關於常任會員任期及被選連任條件之各項章程為尤要。

三、行政院應隨時按事機所需，並至少每年一次，在聯合會所在地或其他擇定之地點開會。

四、行政院開會時，得處理屬聯合會舉辦範圍以內或關係世界和平之任何事件。

五、凡聯合會會員未列席於行政院者，遇該院考慮事件與之有特別關係時，應請其派一代表，以行政院會員名義列席。

六、行政院開會時，聯合會之每一會員列席於行政院者，祇有一投票權，並祇有代表一人。

第五條

一、除本盟約或本約另有明白規定者外，凡大會或行政院開會時之議案，應得聯合

會列席於會議之會員全體同意。

二、關於大會或行政院開會手續之各問題，連指派率在特別事件之委員會在內，均由大會或行政院規定之，並由聯合會列席於會議之會員多數決定。

三、大會第一次會議及行政院第一次會議，均應由美國大總統召集之。

第六條

一、經常秘書處設於聯合會所在地，秘書處設秘書長一員，暨應需之秘書及職員。

二、第一任秘書長以附款所載之員充之，嗣後秘書長應由行政院得大會多數之核准委任之。

三、秘書處之秘書及職員，由秘書長得行政院之核准委任之。

四、聯合會之秘書長，當然為大會及行政院之秘書長。

五、聯合會經費，應由聯合會會員依照大會決定之比例分擔之。

第七條

一、以日內瓦為聯合會所在地。

二、行政院可隨時決定，將聯合會所在地改移他處。

三、凡屬於聯合會或與該會有關係之一切位置，連秘書處在內，無分男女均得充

任。

第八條

四、聯合會會員之代表及其辦事人員，當服務聯合會時，應享外交上之特權及豁免。

五、聯合會或其他人員或協會代表所佔之房屋及他項產業，均不得侵犯。

一、聯合會會員承認為維持和平起見，必須減縮各本國軍隊至最少之數，以適足保衛國家之安寧，及共同實行國際義務為度。

二、行政院應審度每一國之地形及其特別狀況，應預定此項減縮軍備之計劃，以便各國政府之考慮及施行。

三、此項計劃，至少每十年須重行考量及修正一次。

四、此項計劃，經各政府採用後，所定軍備之限，非得行政院同意不得超過。

五、因私人製造軍火及戰事材料引起重大的異議，聯合會會員實成行政院，審適當辦法，以免流弊，惟應尊重聯合會會員有未能製造必需之軍火及戰事材料，以保持安寧者。

六、聯合會會員擔任將其關於軍備之程度，海陸空之計劃，以及可供戰爭作用之實業情形，互換為誠實完備之通知。

第九條 設一經常委員會，俾向行政院陳，關於第一、第八兩條各規定之履行，及大權關於海陸空各問題。

第十條 聯合會會員擔任尊重並保持所有聯合會各會員之領土完全，及現有政治上獨立，以防禦外來之侵犯；如遇此種侵襲，或有此種侵犯之任何威脅或危險之虞時，行政院應審履行此項義務之方法。

第十一條 一、茲特聲明，凡任何戰爭或戰爭之危險，不論其立即涉及聯合會任何一會員與否，皆為有關聯合會全體之事，聯合會應用任何辦法，視為敏妙而有力者，以保持各國際間之和平，如遇此等情事，秘書長應依聯合會任何會員之請求，立即召集行政院。

二、又聲明凡牽動國際關係之任何情勢，足以擾亂國際和平，或危及國際和平所恃之良好諒解者，聯合會任何會員，有權以友誼名義，提請大會或行政院注意。

第十二條 一、聯合會會員約定，倘聯合會會員間發生爭議，將將決裂者，當將此事提交公斷，或依法律手續解決，或交行政院審查，並約定裁斷如何，非俟公斷員裁決，或法庭判決，或行政院報告三個月屆滿以前，不得提再啟爭。

二、在本條內，無論何案公斷員之裁決，或法庭之判決，應於相當時間發表，而行
政院之報告，應自爭議移付之日起六個月內成立。

第十三條

一、聯合會會員約定，無論何時，聯合會會員間發生爭議，認為適於公斷或法律解
決而不能在外交上圓滿解決者，將該問題完全提交公斷或法律解決。

二、茲聲明凡爭議關於一條約之解決，或國際法中之任何問題，或因某項事實之實
際，如其成立足以破壞國際成約，並由此種破壞應議補償之範圍及性質者，經
應認為在適於提交公斷或法律解決之列。

三、為討論此項爭議起見，受理此項爭議之法庭，應為按照第十四條所設立之經常
國際審判法庭，或為各造所同意，或照各造間現行條約所規定之任何裁判所。

四、聯合會會員約定，彼此以完全誠意，實行所發表之裁決或判決，並對於遵行裁
決或判決之聯合會任何會員，不得以戰爭從事，設有未能實行此項裁決或判決
者，行政院應擬辦法使生效力。

第十四條

行政院應籌擬設立經常國際審判法庭之計劃，交聯合會各會員採用。凡各造提出屬
於國際性質之爭議，該法庭有權審理並判決之，凡有爭議或問題經行政院或大會

所諮詢，該法庭亦可發抒意見。

第十五條

一、聯合會會員約定，如聯合會會員間發生足以決裂之爭論，而未照第十三條提交公斷或法律解決者，應將該案提交行政院，職長之由，各造中任何一造，可將爭議提交秘書長，即籌備一切，以便詳細調查及研究。

二、相爭各造，應以案情之說明書，連同相關之事實及文件，從速送交秘書長，行政院可將此項案卷立命公佈。

三、行政院應盡力使此爭議得以解決，如其有效，須將關於該爭議之事實與解釋，並此項解決之條文，酌量公佈。

四、倘爭議不能如此解決，則行政院由全體或多數之表決，應繕發報告書，說明爭議之事實，及行政院所認為公允適當之建議。

五、聯合會任何會員列席於行政院者，亦得將爭議之事實及其自願之決議，以說明書公佈之。

六、如行政院報告書，除相爭之一造或二造以上之代表外，該會員一致贊成，則聯合會員約定，彼此不得向違從報告書建議之任何一造，從事戰爭。

七、如行政院除相爭之一造或一造以上之代表外，不許使該隨會員一造贊成其議案者，則聯合會會員保留權利，應行認為維持正義與公道所必需之舉動。

八、如相爭各造之一造，對於爭議自行聲明，並為行政院所承認，按諸國際公法，純屬該造本國法權內事件，則行政院應據情報告，而不必為解決該爭議之建議。

九、按照本條任何案件，行政院得將爭議，移送大會，經相爭之一造請求，應即如此辦理，惟此項請求，應於爭議送交行政院後十四日內提出。

十、凡移付大會之任何案件，所有本條及十二條之規定，關於行政院之行爲及職權，大會亦適用之，大會之報告書，除相爭各造之代表外，如經聯合會列席於行政院會員之代表，並聯合會其他會員多數核准，應以行政院之報告書除相爭之一造或一造以上之代表外，經會員全體核准者，同其效力。

第十六條

一、聯合會會員，如有不願本約第十二條第十三條或十五條所定之規約，而從事戰爭者，則據此事實，應即視為對於所有聯合會其他會員，有戰爭行爲，其他各會員担任立即與之斷絕各種商業上或財政上關係，禁止其人民與破壞盟約國人

民之各種往來並阻止其他任何一國爲聯合會會員或非聯合會會員之人民，與該國之人民財政上商業上或個人之往來。

二、遇此情形，行政院應負向關係各政府建議之責，俾聯合會各會員，各出陸海空之實力，組成軍隊，以維護聯合會盟約之實行。

三、又聯合會會員約定，當按照本條適用財政上及經濟上應採之辦法時，彼此互相扶助，使因此所致之損失與困難，減至最少之點，如破壞盟約對於聯合會中之一會員施行任何特殊辦法，亦應互相扶助以抵制之，其協同維護聯合會盟約之聯合會任何會員之軍隊，應收必要方法，予以假道之便利。

四、聯合會任何會員，違犯聯合會盟約內之一項者，經列席行政院之所有聯合會其他會員之代表投票表決，即可宣言令其出會。

第十七條 一、若一聯合會會員與一非聯合會會員之國，或兩國均非聯合會會員，遇有爭議，應邀請非聯合會會員一國或數國承受聯合會會員之義務，照行政院認爲正當之條件，以解決爭議，此項邀請，如經承受，則第十二條至十六條規定，除行政院認爲有必要之變更外，應適用之。

二、前項邀請發出後，行政院應即調查爭議之情形，並建議其所認為適當最有效果的辦法。

三、如被邀請之一國，拒絕承受聯合會會員之義務以解除爭議，而向聯合會會員一以戰爭從事，則對於取此行動之國，即可適用第十六條之規定。

四、如相爭之兩造，於被邀請後，均拒絕承受聯合會會員之義務，以解決爭議，則行政院可籌一切辦法，並提各種建議，以防止戰爭，解除紛爭。

第十八條 嗣後聯合會任何會員所訂條約，或國際契約，應立送秘書處登記，並由秘書處從速發表，此項條約或國際契約，未經登記以前，不生效力。

第十九條 大會可隨時請聯合會會員，重行考慮已不適用之條約，以及國際情勢變遷不改或致危及世界之和平。

第二十條 一、聯合會會員各自承認，凡彼此間所有與本盟約條文抵觸之義務和協商，均因本盟約而廢止，並莊嚴担任此後不得訂立相類之件。

二、如有聯合會任何一會員，於未經加入聯合會以前，負有與本盟約條文抵觸之義務，則應籌辦法脫離此項義務。

第二十一條

國際契約如公斷條約，或區域協商類似孟羅主義者，皆屬維持和平，不得視為與本盟約內任何規定有所抵觸。

第二十二條

一、凡殖民地及領土，於此次戰爭之後，不復屬於從前統治該地之各國，而其居民尚不克自立於今世特別困難狀況之中，則應適用下列之原則，即以此等人民之福利及發展，成爲文明之神聖任務，此項任務之履行，應載入本盟約。

二、實行此項原則之最善方法，莫如以此種人民之保育，委諸資源上、經濟上、或地理上足以担此責任而亦樂於接受之各先進國，該國即以受託之資格，爲聯合會施行此項保育。

三、委託之性質，應以該地人民發展之程度，領土之地勢，經濟之狀況，及其他類似之情形而區別之。

四、前屬土耳其帝國之數部族，其發展已達可以暫認爲獨立國之程度，惟仍須由受託國予以行政之指導及援助，至其能自立時爲止，該受託國之選擇，應先儘此數部族之志願。

五、其他民族尤以在中非洲者爲甚，其發展之程度，不得不由受託國負地方行政之

實，惟其條件，應担保其信仰及宗教之自由，而以維持公共安寧及善良風俗，能灌許之限制為衡，禁止各項弊端，如奴隸之販賣，軍械之貿易，烈酒之買賣，並阻止建築砲台，或設立海陸軍根據地，除警備國防所需外，不得以軍事教育施諸土人，担保聯合會之其他會員，交易上商業上機會均等。

六、此外土地如非洲之西南部，及南太平洋之數島，或因居民稀少，或因幅員不廣，或因距文明中心遼遠，或因地理上接近受託國之領土，或因其他情形，最宜受治於受託國法律之下，作其領土之一部份，但為土人利益計，受託國應進行以上所載之保障。

七、每一委託案，受託國須將關於受託土地之情形，逐年報告行政院。

八、倘受託國行使之管轄權，監督權，或行政權，其程度未經聯合會會員間訂約規定，則每一委託案，應由行政院特別規定之。

九、設一經常委員會，專任接收及審查各受託國之每年報告，並就關於執行委託之各項問題，向行政院陳述意見。

第二十三條

除按照現行及將來訂立之國際公約所規定外，聯合會會員應：

第二十四條

甲、勉力設法爲男女及幼稚在其本國及其工商關係所及之各國，確保公平人道之勞動狀況而維持之，並爲此項目的，設立必要之國際機關而維持之。

乙、担任對於受其統治內地之土人，保持公平之待遇。

丙、關於販賣婦孺，販賣鴉片，及危害藥品等各種協約之實行，概以監督之權，委託聯合會。

丁、軍械軍火之貿易，對於某等國爲公共利益計有監督之必要者，概以監督之權，委託聯合會。

戊、採用必要辦法，爲聯合會所有會員，確保並維持交通及通過之自由，暨商務上之公平待遇，關於此節，應注意一九一四至一九一八年戰事期內受毀區域之特別需要。

己、勉籌國際有關之辦法，以預防及撲滅各種病疾。

一、凡公約所訂定業已成立之國際事務局，如經締約各造之認可，均應列在聯合會管理之下，此後創設各項國際事務局，及規定國際利益事件之各項委員會，統歸聯合會管理。

二、凡國際利益事件，爲普通公約所規定，而未置於國際事務局或委員會監督之下者，聯合會秘書處如經有關係各造之請求，並行政院之許可，應爲徵集各種有用之消息而分布之，並予以各種必要或相需之援助。

三、凡歸聯合會管理之任何國際事務局或委員會，其經費可由行政院決定，列入秘書處經費之內。

第二十五條

聯合會會員對於得有准許而自願之國家紅十字機關，以世界改良衛生防止疾病減輕痛苦爲宗旨者，其設立及協助担任鼓勵並增進之。

第二十六條

一、本盟約之修正，經行政院全體及聯合會大會代表多數之批准，即生效力。

二、聯合會任何會員可以自由不認盟約之修正案，但因此即不復爲聯合會會員。

聯合國家一覽表

國別	領土面積(單位平方公里)	(人口)	(參加日期)	(行政領袖)	(外長)
中國	11,173,588	450,000,000	1942年 一月一日	主席 蔣中正	宋子文
美國	9,466,400	125,000,000	同	總統 杜魯門	斯退丁紐斯
大英帝國	34,650,000	485,500,000	同	首相 邱吉爾	艾登
	(本國24,400)	(本國44,932,884)	同		
蘇聯	22,000,000	193,000,000	同	人民委員長斯大林	莫洛託夫
澳大利亞	7,704,000	6,600,000	同	總理 寇丁	伊瓦特
紐西蘭	268,000	1,540,000	同	總理 福拉塞	
加拿大	9,542,000	10,700,000	同	總理 金氏	



南非聯邦	1,222,000	8,400,000	同	總理	史末資	(總理兼)
印度	1,809,000	350,000,000	同	總督	鄧普爾	
荷蘭	2,089,000	69,300,000	同	總理	保布萊德	克里芬斯
捷克斯	140,000	15,000,000	同	總務	貝奈斯	馬薩里克
波蘭	388,000	33,000,000	同	總理	摩拉夫斯基	
希臘	130,000	6,600,000	同	總理	佛加利斯	
南斯拉夫	249,000	15,000,000	同	總理	鐵托	蘇西伯奇
比利時		21,250,000	同	總理	瓦拉克	
挪威	323,000	2,800,000	同	總理	尼加得斯福爾	李氏
盧森堡	2,600	303,000	同	女公	夏露特	比區
墨西哥	1,969,000	1,760,000	1942年 六月二日	總統	克瑪卓	帕迪拉
危地馬拉	110,000	2,231,000	1942年 一月一日	總統	烏波哥	薩拉查
哥斯達黎加	60,000	552,000	同	總統	加爾地亞	埃查第
洪都拉斯	120,000	920,000	同	總統	安徒諾	阿吉和



尼加拉瓜	128.000	310.000	同	總統	萊摩沙	瓦加司
巴拿馬	84.000	484.000	同	總統	加維那	法勃里加
薩爾瓦多	34.000	1.560.000	同	總統	馬丁內斯	阿拉約
古巴	114.000	4.075.000	同	總統	巴吳斯達	瑪丁納茲
多米尼加	500.000	1.300.000	同	總統	特魯希謨	狄斯普拉 德爾
菲律賓	296.000	1.400.000	1942年六月十三日	總統	奧斯敏納	
海地	26.000	2.600.000	1942年一月一日	總統	黎斯科特	羅姆勃倫
伊拉克	350.000	3.500.000	1943年一月十六日	總統	阿爾薩特	
秘魯	1.245.000	5.147.000	1945年二月十二日	總統	普拉多	穆勒
巴西	8.525.000	44.900.000	1942年八月廿二日	總統	伐爾加斯	阿拉哈
玻利維亞	1.330.000	3.425.000	1942年四月七日	總統	潘納薩達	阿拉馬耶
阿比西尼亞	900.000	5.500.000	1942年十二月一日	國王	塞拉西	
智利	742.000	4.237.000		總統	伊島士	赫納特茲
哥倫比亞	1.250.000	7.851.000		總統	羅普茲	羅什諾



埃及	1,000,000	14,218,000		總理	謝哈斯	(總理兼)
厄瓜多爾	307,000	2,500,000		總統	李烏	加德拉斯
法國		41,835,000		主席	戴高樂	皮杜爾
伊朗	1,626,000	10,000,000	1945年二月廿八日	總理	巴耶特	
利比里亞	120,000	1,500,000		總統	巴克萊	
巴拉圭		900,000		總統	穆里尼哥	阿爾加那
沙特阿刺伯		4,750,000	1945年 三月一日	國王	沙特	法沙爾
土耳其	763,000	13,648,000	1945年 三月一日	總理	薩拉茹格魯	梅尼門肖格魯
烏拉圭	187,000	1,970,000		總統	阿美齊加	薩拉圖
委內瑞拉	912,000	3,027,000		總統	阿加里塔	比里茲
黎巴嫩			1945年二月廿七日			
敘利亞						

閱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22 1712B



總
本書原稿已經審查通過



2857

基本定價 \$280.00

現售實價 \$

————— 精料紙本 —————

